

西 洋
史學進化概論

雷震編譯

北平文化學社印行

1932

西 洋
論概化進學史

雷 震 編 譯

北平文化學社印行

1932

譯者贅言

1. 本書爲現代美國著名史學家邦斯教授 (Prof. Harry Elmer Barnes) 所編 The History and Prospects of The Social Sciences 中之第一篇。該書僅此篇爲邦斯教授 所作，其餘各篇，均出其他學者之手。

2. 本書鈞元提要，將西方自古至現代史學進化情形簡明敘述。譯者初讀原文時，即感覺極大興味，因其能顯示讀者以史學變遷之因果關係。非乾燥，呆板之作品可比。

3. 全書共三章，第一章汎論歷史之性質及目的。第二章分論史學之進化。第三章敘述新史學或綜合史學之內容，趨勢，其篇幅幾占全文之半。新史學之眞面目，於此可窺其輪廓。

4. 譯者學識譾陋，中西文字均在水平線下，且尙在求學時代，自知不免錯誤，尙祈閱者不吝賜教。

5. 書中法文德文書名及其他深奧難解之處，蒙本校社會學系主任黃凌霜先生，史學系教授陸詠沂先生，黃哲公先生多方指教，特此誌謝。但錯誤不妥處，全由譯者負責。

6. 人名，地名之譯名，均以商務印書館出版之標準漢譯外國人名地名表爲根據，其爲該書所未有者，或採取其他名家譯本之譯名，或由譯者按照原名音譯。

7. 譯文係採用直譯法，惟力求淺顯明白，不失原意。原書中尙有小注若干，均係列舉引用書名，不關重要，故未譯出。

一九三一，四，十，譯者於北平師大。

西洋史學進化概論目錄

譯者贅言

第一章 歷史的性質和目的

第二章 史學進化的重要趨向

1. 文字以前的歷史

2. 文字史的東方起源

3. 希臘羅馬時代的史學

4. 基督教與史學

5. 中古時代的史學

6. 人文主義對於史學之影響

西洋史學進化概論

一

29813

7. 「宗教改革」和「反宗教改革」對於史學之關係

8. 歐洲的向外發展，近代科學的興起和新興通俗化，合理化之史學的關係

9. 哲學文學中之浪漫運動與史學之關係

10. 近代民族主義之興起與史學之關係

11. 批評和客觀的史學之發展

第三章 新史學或綜合的史學

1. 新史學的文化背景

2. 智識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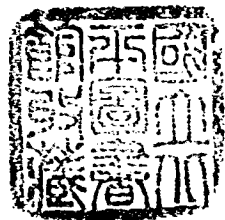
3. 科學史

4. 工藝學史

-
5. 經濟史
 6. 社會史
 7. 政治制度史
 8. 法制史
 9. 地學和史學
 10. 世界史及世界觀
 11. 普通文化史
 12. 歷史與社會知識

西洋史學進化概論

西洋史學進化概論



第一章 歷史的性質和目的

本書大部分，在專於汎論史學的進化，所以對於各時代曾經盛行過的各種歷史概念，不得不加以敘述，至於那「歷史是什麼」，「應當怎樣」的種種問題，因認為無詳細分析的必要，只得從略。

一般人對「歷史」一名詞，有兩種很普遍而很不同的解釋。第一，以為歷史就是過去一切事物及成績的總和；第二，以為歷史就是過去人類行為的遺跡，即文字的（Written）或非文字的（Unwritten）的記錄。實則所謂歷史者，其範圍很廣，如歷史

的地理學，歷史的生物學等，很明白的應歸於歷史範圍。不過本文所討論者，僅及於記錄人類過去經驗及成績的歷史罷了。

有許多人以為歷史是過去一切神聖不可侵犯之事物的珍貴記載，他們以為所謂「過去」是帶有神秘性和非人力所能為的無上威權的，所以在當時視為極普通，極平常的事物，後來却成為特別和神祕的了。歷史家在這種情況之下，自然很難得保持一種客觀的研究態度去對付他所注意，所努力探討的過去事物。

與此相類的一派，把歷史視為一種神劇(Divine drama)，歷史中的一切，就是神意的表現，神意所及，常常只關於某種特殊誠信的社會，民族，或團體，而不及於人類的全部。這種歷史見解的不能使記錄往事的人以一種獨立精神，客觀態度來從事研究

自不待言。最舊而最老的一派，主張歷史是文學的分枝，應當多載奇聞趣事。富麗的文詞，怪誕的想像，就是這派史家的必需品。抱有這種觀念的著作家，即使無深刻的種族或黨派偏見，但爲其所抱不正確觀念之誘惑力所鼓勵，也自然使他不能夠踐履事實。和此類主張相符的一派，以爲歷史不外過去那些大軍人，大政治家，大外交家的傳記，專以美麗的文筆來記述其平凡的軼聞事功。這文學化，傳記化的歷史却很能博得另一派的贊同，這就是晚近所謂愛國主義者，他們主張歷史的重要作用，是灌輸愛國思想，崇拜古代偉人，遵守國家制度的信念。像這樣的一種歷史態度，很顯明的偏重於愛國主義的宣傳，而忽略了歷史的求真精神和公正態度，特別是當他們敘述本國與敵人間的關

係時，這種偏見更甚。十九世紀的史學，有一種極大的進步，無論在任何情況之下，都唯力是視的去努力求真，棄絕個人成見，不帶感情作用。這類史家，以爲真正的歷史，必須成爲極精密的鍛練品，極端反對歷史帶有文藝色彩的陋習，鄙視結構，厭棄辭章，但矯妄過正的結果，因而有許多這類歷史著作反變成難於閱讀，難於了解。求真的精神，當然是有了，然僅注意於過去所發生的大事，而這些事實所以生成的原因，却很少加以說明。實在是這派史家的缺點。並且，過去值得注意的事件很多，這些歷史家所探求研究的，不過是那些與政治，軍事，外交有關的一部分而已。

繼起的一派史學家對上述批評的和客觀的歷史派，贊成他們

隨處求真的精神，而不滿意於他們狹隘的歷史範圍，因為那些新興的史學家以為歷史的範圍，應當包含整個文化的發展——如意識的成長，習俗的構成，藝術的進步，自然科學的興起，物質文明的演進，和各種經濟，社會，政治團體及制度之進化等等。

代表這派的史家，常稱他們這派史學為新史學 (*New History*) 或綜合的史學 (*Synthetic History*)。大概，本文所主張的，有兩種意見：一，最後的一派，實非其他任何學派所能及，因為它和歷史企圖所希望的目標比較接近；二，歷史不比文學，不必拘拘於形式，因為它並不能夠幫助我們了解當代的文化，制度，以及各種社會形態，社會問題的由來，也不能夠幫助我們對籌劃將來的計劃上增加若何的效用。

第二章 史學進化的重要趨向

1. 有文字以前的歷史

約當一世紀以前，地理學家與考古學家在地球上發現了出乎意料的人類古跡後，「先史時代」(Pre-History)一語，已成爲時髦而通俗的名詞。但不久，人們已經看出這個名詞，實在是一種誤稱。歷史本來就應當包含任何時代，任何人類活動的記載的。所以，凡我們能够知道的人類遺跡，不能算爲在歷史以前的，果然是歷史以前的東西，我們必定無從知道。於是「文字以前的歷史」(Pre-Literary History)一名詞，就代此而來，意思就是指那些在未有書契以前而足以表現人類過去一切行爲及遺跡的東西。考古學家所有的成績，如人類和其他動物的骨頭、穴洞，

及其他初民的居處，果類和穀類的化石，以及各種原始民族的手工製品，都是文字以前的史料。實際觀察起來，人類生存在地球上，差不多有五十萬年了，而文字及書寫技術的發明，最早不能過距今六七千年以上，把文學以前的歷史所佔的時間和文字記載的歷史所佔的時間相較一下，我們就自然感覺前者是非常重要的了。這從新整理出來的文字以前的史料，就是文化發達的記錄，史學家對此，很足以自驕。文字以前的歷史，既無所謂個人與個人間的傳說趣聞，又無所謂政治的，軍事的，以及外交的不可靠之記載，所研究出來的結果，一方面是人類物質文化的全部發現，一方面得人類學家和心理學家比較研究法的幫助，則古代社會的結構和初民心理狀態及特性也可以窺見。奧茲本

(Osborn)的舊石器時代之人類 (Men of Old Stone Age)，與馬克得 (Mac Curdy)的人類的起源 (Human Origins)二書，對於史學的貢獻，實在不亞於士達布斯 (Stubbs)的英國憲政史 (Constitutional History of England)，而內容的重要，有過之無不及。惟有在考古學裏，我們才可以看見史學的真正本源，所以我們實在可以說考古學是有記載之歷史的先導了。

2. 文字史的東方起源

書寫技術的進步程序，是緩緩逐漸而來的，最少須經過了好幾千年的時期，才能達到它的完成。從象形的圖畫一直進步到字母，其間所經過的歷程，研究起來，是很有趣味的，因為篇幅所限，此處不能詳述。關於文字的起源，似乎可以說有五個不

同的地域，這就是埃及（Egypt），克里特（Crete），米索波達米亞（Mesopotamia），中國（China）和中亞美利加（Central America）等。伯列斯特教授（Professor Brewster）曾經很明白的證明文字的發生，以埃及及爲最古，其餘各處的文字，都是由埃及及傳播而來，不過其間模仿的痕跡，不見十分顯明罷了。自從人類發明了書寫的技術，用文字記載的歷史已經獲得了物質的基礎，但等到有組織有統系的歷史著作的出現，其間實在又有了幾千年的距離了。

埃及及本國並無歷史家，但古代埃及及人所遺存下來的史料，比較任何其他古代民族爲多，近代史學家，根據這些材料，很可能把埃及及進化的情形，重新整理出來。關於米索波達米亞的古代

史情形，也和埃及一樣。所有少數的神話，傳奇，粗簡的年記(annals)、編年史(Chronicles)完全保留到近代，大概當時並沒有產生過重要的著作。古代東方，只有巴力斯坦 (Palestine) 的希伯來人 (Hebrews) 關於往事的記載，比較精密，也許可以够得上叫做歷史。在五部經的所謂「華威」(Jahist) 派的原料中，約書亞記 (Joshua) 和撒母耳書 (Samuel) 是經好幾個作家著的，約於紀元前九百年由一個名作家把它們編集起來；我們由這些著作中，便可以看出真正史學作品的最早之例子，這種作品，至撒母耳書 (九——二十) 而達到最佳的頂點。舊約全書 (Old Testament) 經典中所遺留的史料，自然不算為重要的歷史成績，瑪喀比書 (Book of Maccabees) 第一卷並且不承認它為一種歷史的例子。

猶大的大史家約瑟福斯 (Josephus) 擅長文學，其所爲著述，對於希伯來極盛時期的文化，武力，財富，就很有誇張之嫌。

東方可重觀的真正史學先導作家，我們已經簡畧的認識了，進一步，我們不得不承認那始於紀元前六世紀時的正式歷史之功績，當歸之於雅典的希臘民族。

3. 希臘羅馬時代的史學

雖然紀元前第五世紀以前，希臘人對當時流行着的神話和傳奇，已抱有批評的態度，並作成了一些不可靠的貴族系譜，一些小說式的歷史書籍，然而這些都不能算歷史的重要起源，一般人常以爲真正歷史的造端，當溯源於希羅多德 (Herodotus) [480—425 B. C.] 的波斯戰爭史 (History of The Persian War)。 希羅多

德此書的優點，就是它能够把波斯和希臘的文化作歷史的比較，把歷史中的文化因子 (Factors) 加以評價，嚴格而同情的分析人類天性與個人特點，行文也長於趣味，雄偉可觀。可惜敘事散漫而無系統，這實在是很大的缺點。從前的人，大部都以爲希羅多德所作的歷史及所述的東方文化爲很虛浮，很不可靠，但據近代考究，已證明他的著述，還算大致不差。繼起的史家爲修昔的底斯 (Thucydides, 465—396 B.C.)，他的拍羅坡尼細安戰爭史 (History of the Peloponnesian War) 却能够免除希羅多德從前的種種缺點。他主張一切史料當嚴格的求其真實，求其可靠，操筆著述的人，必要時並當把與正文有關的屬從事項一一敘述，使歷史能呈露其本來面目。然而修昔的底斯到底不能成爲一個大歷

史家。他那篇幅繁巨的著作，滿是紀載着不關宏旨的軍事和外交上的瑣屑，而這些事情，在與古代所視爲大端的戰爭比較起來，是不甚重要的。他幾乎完全不能夠鑑定斯巴達（Spartan）和雅典（Athenian）的文化來源與內容，他又不能注意到人類社會中很多非人爲的原因，與經濟的，地理的根本關係，這也是他所以失敗的地方。修昔的底斯以後的波里比阿（Polybius, 198—117 B.C.）又免去了上述修昔的底斯著作中的各種缺點。於所著羅馬史（History of Rome）中認識了說明歷史原因中非人爲之要素（Impersonal factors）的必要，且特別注意于歷史的地理背景。他堅決的以爲只知道一些過去所發生的事件是不够的，想使歷史圓滿，就並且要明白那些事件發生的原因才行。這是他與最近

史家主張相符的一種先見。還有一種強過修昔的底斯的地方，就是他注意歷史的實用價值，他以為歷史的效用，也和解釋哲學史的舉例一樣。所著歷史第十二冊，一般人以為是討論歷史範圍及歷史方法論的第一部創作，無怪乎波里比阿很容易博得古代科學的歷史家之美名了。只因他不是一個文學家，文學不如希羅多德，修昔的底斯那樣擅長，使得他不能成爲很重要，很著名的古文學者，而嘗爲那般從事於古典派歷史和史學史的專門學者所非難。實際上，在波里比阿以前，古典派的史家，以受修詞學之打擊而開始失勢，從伊蘇格拉底斯 (Isocrates) 以後，則歷史多重形勢及詞章的優美，內容是否正確，是否深刻，反被忽視。雖然有許多羅馬的大史家，不爲這個惡影響所波及，然而

於史學的發展總是有妨礙的啊！

羅馬的史學，和其他各方面文化的發展一樣，同是脫胎於希臘。史家薩拉斯特(Sallust 86—343 B.C.)曾公然的對修昔的底斯表示其崇拜，而且我們可以從他所遺留着的小部著作中，判斷他對於他那位希臘著名的師範，深致努力的摸仿。又有一位史家叫做李維(Livy 59 B.C.—17 A.D.)對羅馬共和國的本國史有相當貢獻，坦然承認他的目的是要喚起羅馬青年發揚國光的熱忱，以活潑生動的文字來從事鼓吹；在他的作品上，並明白的表示羅馬大帝國的成立，非僅人爲，且有神助。歷史而爲極盛的愛國偏見和神秘的學說所支配，乃失掉其本來面目，而且在紀元前四世紀時的史料，大多數是神話，傳說；這種史料，在人文主義

(Humanism) 時代，已有羅梭索伐拉(Lorenzo Valla) 認識爲不可靠了。研究帝國初期史的塔西佗 (Tacitus 55—120 A. D.) 擅文學，所爲文，在拉丁文著作中居最高地位，尤特長於描寫個性，可惜帶有不可信任的當時政治色彩，利對羅馬共和國過分的誤解，是足爲他著作之累。塔西佗的重要著作，當首推他的日耳曼論 (Germania)，極端理想化的描寫當時日耳曼民族的半野蠻 (Semi-barbarus) 生活，他以爲因此可以反刺當時羅馬民族的衰頹氣象，復興共和初年的固有特長。後來他對日耳曼民族的讚美，一方面熱烈的爲德國國家主義派的史家所採用，一方面却爲那些法國的反對者及批評家所攻擊。還有應當指明的一件事情，與古典派的史學大有關係，就是當時的史家，只能知道同時代的歷

史。除了神話與傳說之外，很難說他們對於過去有什麼發現。並且，考據及文書材料的應用，無論在任何方面，可以說他們並沒有像現代學者的那樣努力，換句話說，就是他們並沒有現代學者那樣的遠大企圖。假若一個人遇着別人常常說修昔的底斯，塔西佗那些人是可以與現代最優秀的歷史學家並駕齊驅的時候，必定要把上面所說的情形，記在心裏，然後才能够判斷是非。

4 基督教與史學

基督教(Christianity)的得勢，對於史學和神學同樣是帶有革命性的一宗事，最可注意的，就是它能轉移學者趣旨。在從前，希臘羅馬的大學者都能注意於平常，通俗的事情——重視生前而忽視死後。但自基督教盛行以後，關於超度靈魂的種種問題

，充盈於人們的心理。人生值得企圖和努力的，就是那些超自然的，精神方面的事，把其他塵世的一切均看得不足介懷。怎樣到「超昇之路」(Way to salvation)的方法，新約聖經(New Testament)已明白的指示了出來。這種啓示，如欲發生效力，必須得着過去歷史和預言的贊助。在猶太人的歷史中，如舊約聖經(Old-Testament)所言，可以看出這種實例。不獨基督教以這種思想爲歷史背景，就是隨基督而來的那些預言，無不含有此種用意。基督本身的神體來源，也是假此以爲根據的。因此，基督教徒對於猶太史給以一種最高無上的重視，與外教徒的史家對於猶太史的見解，乃大相徑庭了。猶太人以爲人類是上帝做成的，人類的起源，當溯源於亞當，夏娃在伊甸園(Eden)

中的行爲，這就是他們所視爲人類進化的中心。當時的年代學（Chronology），一方面固然努力於造成猶太史的骨幹，同時他方面也造成了世界史的基礎。巴比倫（Babylonian），波斯（Persian），馬其頓（Macedonian）和羅馬這四個大帝國歷史上的大事，在基督教史的史家看來，都是些反自然的（Artificially），只有猶太的歷史，才視爲天經地義。因此之故，猶太史的地位，高於一切，其他非基督教的歷史，就大遭阻碍，西洋上古史就在這種勢力之下曲解了一千餘年。邵特韋爾教授（Professor shotwell）曾把基督教所加於史學上之心理的，文化的重要影響加以概括的說明，他說：

「聖經文學，已經把古代文學代替了。史學上因此而起了

一個革命。荷馬 (Homer)，修昔的底斯，波里比阿，李維等古代史學界中的光榮，同遭一樣的命運而傾覆了，見知於世的極光明之科學的歷史，也視爲和上古野蠻民族帳幕間所傳誦的舊聞同是一樣的東西。世界上一切著述，均被視爲同屬異教的作品，倘若不是適合新宗教的主張或者適應普通生活上的需要的，總認爲是迷惑無據。思想史的革命，沒有更甚於此的了，因爲思想家，工作者，藝術家，哲學家，政治家，詩家的成績，都因先知的啓示 (Revelation of Prophets) 和誡誼塵世的福音之興起而全被擯棄。」

把未來痛苦的超度，看成爲人類最重要的期求，於是超度靈魂的方式和法則那個把戲，就爲一種必然的歷史背景，而基督教

歷史哲學的見解與主張，乃完全與異教相反。關於宇宙起源和歷史推演的觀念，古代波斯民族，本有善惡二元說，以為世界就是這善惡兩種神權的消長舞台，歷史就是這兩方面競爭的演化。這種觀念，猶太民族也受了波斯的影响，基督教徒承波斯人猶太之後重視歷史，就這二元宇宙鬥爭的關係來說，歷史上的任何事件，都有神意存示其間，不能視為絲毫不關重要。對於歷史論據的不求甚解 (Idle Curiosity) 的責難，因此遂不為人所注意了。實際上，這歷史的二元論，就如同基督教與異教的衝突一樣。

基督教不僅改革了歷史的方法論，並且也改革了歷史哲學。聖經裏叙述一件故事，每有許多自相矛盾，自相歧異的地方，而且有些記載又荒謬虛無，出乎情理之外。舊約聖經的改訂者阿

利振(Origen)及其他當時教中神父(Fathers)彷彿猶太哲學淮羅(Philo)等的方法，對那些不合情理的記載加以神妙的解釋，以避免一切責難。按照這類神秘的解釋，則聖經中的每章每節，都含有其他奧妙神奇的意味，與文字上的敘述完全不同。所以，只從原文的表面上看去，自然感覺着許多荒謬虛無的記載，若是一個讀者肯追尋神意的所在，這種疑團就容易得到解決。而且解釋聖經的人，以為這正是上帝故意留給他的信徒來用思考的地方。經文的意義，既係這樣的加以解釋，使一般人對於它的文字上欲批評而無從批評。反自然法則的事件與境況，就以種種奇異的假設來解釋，他們並且藉此以證明那些事情是由於神造神授而非人為。自然，那些神秘的解釋，怪誕的假設，若能為大家

所接受，則對於史料（特別是對於任何基督教的史料）的批評精神和懷疑態度，必定銷失盡淨。因此，盲從輕信，就成爲基督教的一種重要道德。

神父時代 (Patristic Period) 的重要歷史著作，可以作基督教的歷史觀的代表。阿夫立揆那 (Africanus)，攸西比阿斯 (Eusebius)，哲羅姆 (Jerome) 所作的編年史，完全是依據基督教的年代學而來的，這編年史以猶太史爲一切歷史的骨幹而把其他異教史看爲同時發生的無足輕重的偽造與曲解。奧羅息阿斯 (Orosius) 在所著反對異教的歷史七書 (Seven books of History against the Pagans) 裏，上古史之部，煞費苦心的把那在未有基督教制度以前所發生的種種重大禍患搜集起來，以爲史料，又把基督紀元（

Christina Era) 後所發生的穩定，和平，快樂，興盛的情形，張大其詞的加以極端理想的描寫以形容基督教的重要。至於教會的歷史，實始於攸西比阿斯 (260—340)。攸氏身爲主教，博學多才，長於歷史文學。他的教會史比起奧羅息阿斯的著作來，較爲可靠，因爲他這書的超自然主義 (Supernaturalism) 色彩和宗教偏見，並不像奧羅息阿斯那樣利害。攸氏之後，繼續他的工作者有蘇格拉底 (Socrates)，索左門 (Sozomen)，提奧多里特 (Theodoret) 他們合著的教會史，其後經卡息奧多刺 (Cassiodorus) 等加以整理，縮成一種中世教會史的標準袖珍本，編於他們所著的三部合編史 (Historia Tripartita) 中。基督教聖哲生活及殉教者的記載，則始於哲羅姆和阿塔內孫阿 (Athanasius) 等人，而

他們這些荒謬怪誕的記錄，實在是基督教史學屈服於超自然主義及輕信教條的極端代表了。

5 中古時代的史學

中世紀史學家的態度和根本主張與神父時代的史學家具有相同的特性。人文主義派學者，研究異教徒經典的結果，能對平常通俗的史跡，從新加以評價，但在人文主義派還沒開始做這步工作以前，唯理主義派的學者（Rationalists）已經把基督教史詩（*Christain Epic*）開始加以攻擊，對於歷史上的超自然，擬喻，輕信的主張，減縮到極端的限度。但中世紀史學界的種種困難，也是無庸諱言的。第一，沒有圖書館和其他保存文書的組織。第二，除偶然從這荒謬的神學教條（*Theological dogmas*）說

到一些方法論 (methodology) 以外，並沒有正式史學方法的訓練。第三，當時的學者間很少合作互助。因此，好像巴利馬泰 (Matthew Paris) 科民 (Commines) 所遺留到現在的下乘歷史，並非由於作者天才的缺乏，實在是當時的環境使然。但他們當時雖無良好的方法，設備，材料，却能够造成相當的成績，這不能不算是最可驚奇的事了。

中世紀的史家，大部分是教徒 (Churchmen)，這個緣故，我們可以很明白的知道，因為當中古時代，實際上教士是唯一受教育的階級。基督教牧師中，從大主教 (Archbishop) 以至於教區的牧師 (Parish Priest) 均須專心致力於教中行政事務，只有司理教中文書事宜的僧侶 (The regular Clergy or monks) 才能有

餘閒來從事於研究與著述。這種僧侶式學者的風尚，實開始於六世紀時卡息奧多利和他的同事們，並非到常時才如此的。格列高里 (Gregory of Tours) 的法蘭克史 (History of Franks)、比德 (Bede) 的英國教會史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English Nation)、笛根保羅 (Paul The Deacon) 的倫巴得史 (History of Lombards) 都是中世紀初葉有統系的歷史著作，但這只可說是古典派史學的餘波，而不能說是具有中世紀史學特性的作品。中世紀史學的先形，當首推舊式的大事年記 (Annal)。最初，這種大事年記，不過是復活節 (Easter dates) 僧院表冊每頁上的旁記 (Marginal Notation)，敘述一年中的重大事件而已，後來漸漸進步，除記當年的大事外，兼記鄰區的大事，年復一年的下去

，自然蔚成巨大的記錄。這編年式的歷史一直到人文主義衰頹以後，在史學界中，還佔着相當的地位。

中世紀最進步的，就是綜合多種大事年記而成的編年史(Chronicle)。編年史家想成功他的編年史，必須親詣許多僧院抄錄大事年記，然後按照編年史的格式編比而成爲一種比較廣博而合理的著作。攸西比阿斯的編年史，曾經哲羅姆加以縮訂，在哲羅姆的縮訂本中，將地方史與通史合編，並加上導言，於是該書所載紀年一直追溯到亞當時代。還有幾個更重要的中世紀編年史家，應當在此地介紹的，就是德國斐得烈第一時代的鄂圖(*Otto of Freising 1114—1148*)；第四次十字軍時代的微拉杜盎(*Villhardouin 1160—1213*)；路易第十一時代的科民(*Commines*

1445—1511) 和英國十三世紀中葉的巴利馬泰 (Matthew Paris d. 1295)。在這個時代比較有價值的傳記 (Historical Biographies) 如愛因哈德 (Einhard) 的查理門大帝傳，壯微 (Joinville) 的聖路易傳等，也應時而生。又如馬斯林 (Meslins) 的歷史著作，很能對普通事物加以衡量，客觀的研究，雖然於西方基督教史學不見有多大影響，然而比起中世紀的基督教徒的歷史作品來，已經是高高在上了。

6. 人文主義對於史學之影響

關於文藝復興 (Renaissance) 在近代文化發展上的影響，我們雖然不同意於布克哈特 (Burckhardt) 尤其是昔蒙 (Symonds) 那樣過分的誇張，然而人文主義對於史學的貢獻，我們却不能忽

視。人文主義歷史家因爲不能自絕於超自然主義的羈絆，所以中世紀史家所有的缺點，未能一概免除，不過神學的勢力已經是大減其影響了。自伊蘇格拉底以來，古典派史學，深受修詞學的防碍，而人文主義史家，既過分的偏重修詞，又未能免除政治或地方的色彩（對君主的或對地域的偏見），這也是他們所加諸史學上的幾種缺點。人文主義史家雖然有上述幾種小缺點，可是，他方面却有較大的成功，從前的史家，尤其是希臘羅馬的史家對於異教史每加以曲解，與古斯都（Augustine）和奧洛息阿斯以後，這個偏見，已或爲歐洲歷史哲學的特性。人文主義者却能從此種思想中解放出來，不受束縛，也可以說是功多於過了。這個時代的哲學，是重視生命，忽視未來，而非常注意於通俗的

事業與活動，人文主義史家，既不能不受這種哲學的影響，又極端崇尚希臘羅馬的文學，他們在史學界的地位，因此出人頭地。從前被視爲屬於「魔鬼之城」(City of Devil)的異教歷史，是基督教忠實信徒所極端棄絕的，到這時却沒有這種偏狹觀念。可是人文主義最盛的結果，似乎一般人都把它所產生的文化看得很高，對於那優越的主要人物，尊崇得像天生神授一般，所以當時有一位最著名的人文主義者以爲蘇格拉底的叫作聖蘇格拉底(Saint Socrates)西塞祿的叫作聖西塞祿(Saint Cicero)是名實相符的。這種態度上的改變，却能够提倡史學界審慎明確的察觀。

人文主義者在史學上的努力有兩大方面，一，就是古代遺留下來的——尤其是對於希臘文與拉丁文的——史料之搜集與整

理；二，就是致力於史學名著的編輯。他們這種搜求遺稿及對新發現之史料的鑑別，批評，編比的工作，不僅是對於文字史料上有重要貢獻並且對於其他與史學有關的科學如外交學，古文書學的應用上也有貢獻。人文主義者的歷史作品，分爲極端相異的兩派形式，一派以精密淵博爲主，且有好古家的搜求特性，而對於現成的文字史料比較不大注意。一派以歷史文學爲主，趨重於美麗的詞章。關於第一派的代表有白琅得斯的（Blandus）羅馬政權沒落後的歷史（Histry Since The decline of the Power of Romans），阮的安那（Vadianus）的聖哥爾史（History of Saint-Gall），卡謨登（Camden）的伊利沙伯時代英格蘭愛爾蘭大事記（Annals of English and Irish History in The Reign of Elizabeth）

，圖里塔 (Zurita) 的亞拉剛史 (History of Aragon) 和最先以科學方法研究年代學的斯卡力澤 (Scaliger) 對於年代學的研究等。特別是白琅得斯，他的地位很重要，因為他是第一個對中世紀史學概念有相當改進的人。關於第二派，最好的代表作品要算馬基雅弗利 (Machiavelli) 和基察第尼 (Guicciardini) 所作關於佛羅稜薩 (Florence) 的各種歷史；溥分道富 (Putendorf) 關於德國和歐洲方面的著作；格老秀 (Grotius) 的尼德蘭史 (History of The Netherlands)，克拉林敦 (Clarendon) 的英國內戰與反動史 (History of The Rebellion and Civil War in England)；馬利亞納 (Mariana) 的西班牙史 (History of Spain) 和修安拉斯 (Thuanus) 所作關於十六世紀下半期的法蘭西史。當時的史學，因為

基察第泥，馬利亞納和克拉林敦這些人的作品出世，很容易的又重新達到與從前修昔的底斯利塔西佗同樣的情形了。在這個時代，法國學者波當 (John Bodin) 曾發表了關於史學方法史學理論的重要論文，其主張在多方面都與後來孟德斯鳩 (Montesquieu) 和巴克爾 (Buckle) 的主張相符合。可是不幸，當人文主義還沒有充分發展的時候，隨着宗教改革 (Protestant Reformation) 與舊教的反宗教改革 (Catholic Counter-Reformation) 而來的極端的宗教迷信和超自然主義，把人文主義史學中通俗，寬容的傾向大加防碍。不過，後來還沒有等到懷疑家吉本 (Gibbon) 的時候，史學界又恢復了人文主義者的風尚了。

7. 「宗教改革」和「反宗教改革」對於史學的關係

宗教改革和舊教徒因自衛而起的反宗教改革運動，使那神秘，怪誕，迷信，偏頗的觀念一齊復興起來，這對於史學是一件大不幸的事。當這個時候，信仰基督教的國家自相離異，自相攻擊，新教 (Protestant) 與舊教 (Catholic) 彼此都極力以異端邪說相攻陷。人文主義對於通俗文化的重視和實現生活的享樂的觀念，就受了急劇的打擊。代之而起的，一方面是加利非尼教派 (Calvinism) 和清淨教派 (Puritanism) 的昏暗勢力，一方面是耶穌教派的狂烈迷信。因為從前表現自由及批評思想的困難一天種增加的結果，所以西方基督教的崩潰是這個時期對於新知上的一種貢獻。舊教會史範圍中的一切檔案，都是可以用來片面的說明新教教義利主張為虛偽的，而這時候對於教會史檔案的極端

搜求的熱忱，實在對於新知上大有幫助，這一方面特別可注意的就是巴洛尼阿斯 (Baronius) 在梵諦岡圖書館 (Vatican Library) 中尋出一向淹沒着的大批新史料了。

新教及舊教史學家的巨大著作，多數含有極端的偏見。新教徒最可注意的成績就是夫雷級阿斯 (Matthias Flacius Illyrius) 和他那所謂馬德堡世紀叢書 (Magdeburg Centuries) 同事們的編纂事業，把教會史整理到十三世紀，他們這項工作，爲的是要證明舊教從使徒時代 (Apostolic Christianity) 以來非正道的發展及路德主義 (Lutheran Cause) 在歷史上的根據。這個企圖，已經在巴洛尼阿斯的教會大事記 (Ecclesiastical Annals) 遇裏到了對手，因爲巴洛尼阿斯曾經在梵諦岡圖書館中開發了一裏向沒有知

道過的史料來反駁那對舊教的攻擊。在這個時代，比較有久遠價值的客觀作品，只有一種，這就是斯萊達納斯 (Steidanns) 的查里士第五時代政治宗教通詮 (Commentaries on the Political and Religious Conditions in The Emperor Charles V.)。這本書是一個普通教徒的作品，他對於宗教改革的解釋，以為在性質上大半是由於新教諸國政治的鬥爭，純粹宗教上與信仰上的反抗與衝突，只是一小部分而已。從這時候開始的新舊教派之爭，直到今日還沒有停止，無論那一個忠實新教派史家或舊教派史家，想能够公正推誠的來研究歐洲教會歷史，還是一件很難的事啊。

8. 歐洲的向外發展，近代科學的興起和新興通俗化合理
化史學之關係

距今前一代最進步最創新的史學家的歷史見解與研究，對於形成近代社會的原動力，產生了新穎而更可信的概念。他們不像從前的人一樣，把新社會的成因，歸之於文藝復興或宗教改革，他們認定造成近代現狀的真正原因，就是歐洲積極向外發展運動和經濟上，商務上，心理上，科學上，文化上的種種改革，以及由這個向外發展運動中產生出來的各種影響。

人類學家和文化派的史學家早已承認文化的接觸，是打破任何民族文化上的狹隘觀念，避免文化上的重復和停滯的最有效力的方法。使近代歐洲和中古歐洲分野的種種變遷與改革，大多數由於西歐文化和其他地方文化接觸所造成。從十字軍起，一直到現代民族侵略主義 (National Imperialism) 和殖民政策 (Colonial

Ilam)，其間歷程，繼續相連。十字軍之役，使歐洲和東方科學，東方文化相接觸了。城鎮之發生，商務之發達，與各種大學校相連而起的新學術，多是由這次軍役所引起來的。當十三世紀末葉，歐洲開始其世界的發展（World-wide expansion）的時候，這種文化構通的歷程，以更大的範圍而復現，其結果尤為可驚。所與接觸的民族的文化程度，有些是高於歐洲人的，有些是低於歐洲人的，因為文化高低不同，自然引起極大的好奇心和精密的研究精神；科學，史學，人類學，因此得到新鮮而具體的論據。

這些新發現民族的特別居地，奇異風俗，並使學者減少研究神怪的趣味而更加注意於平凡通俗的社會現象，他們現在所描寫

的不外關於文化，風俗，社會制度，及其他地理背景；歷史的研究領域，就很擴大而通俗化了。自然，到了這個時候，史學研究的範圍，不僅是推廣到與史學有關的一事物，並且還要注意地理的關係。歷史的定向，不能完全再止於一個地方，一個民族已開始有了相當的世界性了。直接爲歐洲向外發展運動所影響，而足以反應這個新史學趨向的重要作品只有哥墨拉 (Gomara) 所著印度通史 (General History of The Indies) ；巴洛斯 (Barros) 對於葡萄牙開發亞洲的著作；哈克盧特 (Hakluyt) 的英國民族的主要航行，水程和發現 (Principle Navigations, Voyages and Discoveries of The English nation) ；累那爾 (Raleigh) 的世界史 (History of The World) ；沙勒筏 (Charlevoix) 的新法蘭西史 (History of The World) 。

History and General Description of New France) ；以及累那爾的
歐人在東西印度殖民地商業之哲學史與政治史 (Philosophical
and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Settlements and Trade of Europeans in
The East and West Indies) ，他在這本書裏，將最初歐洲文化向
外發展和發現的重要加以評價。

還有些歷史家的著作，不僅是直接接受了向外發展運動的影響
，並且是經過新科學和批評哲學 (Critical Philosophy) 的陶冶而
產生出來的，所以比較更為重要。地理上的新發現，把舊日的
神話都陷於無效，因為一經注意於那些未經開發的地方的土地性
質和種種奇聞怪事，則舊日的傳說神話，就證明為不足信了。
從前以神學的意義來解釋天體，以為天體的運動，是不規則的。

從哥伯尼 (Copernicus) 起，到牛頓 (Newton) 止，天文學與天文機械的發展，已經顯示了舊日對宇宙觀念的錯誤，並證明了星球的運行，是與一定的法則相一致的，我們這個宇宙，與其說是以地球爲中心，不如說是以太陽爲中心。以這些科學上的發現爲基礎，就發生了一種新的批評哲學，白魯諾 (Bruno) 倍根 (Bacon) 笛卡兒 (Descartes) 羅克 (Locke) 休謨 (Hume) 諸人就是很好的代表。他們對於神學威權的屈服，對於舊式演繹的論理法，對於趨自然主義的粗野儀式，一概加以攻擊。他們最少對於生存與現實的問題係由於人類智力而存在的主張，造成了論理上的辯護。

這種視點，後來却被自然神教者 (Deists) 應用到他們的神學

種社會哲學 (Social Philosophy) 上去，自然神教者以他們的自然神教的假設反對基督教的一神性質，以爲無論任何時代，任何地方的人民都有他們的自然神教，上帝 (God) 就是一個立法 (Law-making) 守法 (Law-abiding) 的本體，而人之所以爲人，是很可尊崇，很高尙的。爲超自然主義者所形成的中世紀社會，和與他有關係的神怪哲學，怪誕事件，甚至於人文主義，對這個時候不僅是爲新興的自然科學和批評哲學所反對，並且在浩布思 (Hobbes) 斯賓諾塞 (Spinoza) 阿斯特律克 (Astruc)，來馬魯斯 (Reimarus) 等人著作中所提倡聖經的評論，也對此加以攻擊。

因爲批評思想和進步的結果，歐洲的社會，特別是英國和荷蘭，自然引起了思想上的自由，在史學和哲學的創造上尤爲普遍。

注意於人生的改善的新趨向，也同時興起來了。蒙且 (Montaigne) 以爲教人怎樣去生活，怎樣去死亡，就是哲學的最大目的。培根所注意的不是天國 (Kingdom of Heaven) 而是人國 (Kingdom of men)，並堅持着只有發展科學，應用科學，人類才有進步的可能。最後，千餘年來哲學家與史學家所深信控制人類將來的悲慘的末日論 (Eschatology) 漸漸的被社會進步的樂天觀念所代替了，在培根，韋科 (Vico) 堵哥 (Turgot) 康德 (Kant) 葛德文 (Godwin) 和康多塞 (Condorcet) 等人的著作裏，我們可以首先看見這種思想。

唯理的重要作家，首推福祿特爾 (Voltaire)，休謨，羅伯特生 (Robertson) 吉本。福祿特爾的路易十四時代史 (Century of

Louis 14) ，可算是一部重要著作，因為將一個國家某特定時代當作一個文化的集體來研究其歷史的，這部書實爲此種創例之一。他那部風俗史 (Essai Sur Les Mœurs) ，衡以近代的眼光，也可以說就是一部世界通史。休謨在哲學家與論文家 (Essayist) 的地位，比較他在史學家的地位高得多，所以他的英國史 (History of England) ，在同類重要史籍中，最缺乏持久性。羅伯特生的蘇格蘭史 (History of Scotland) ，美洲史 (History of America) ，查理士第五大帝時代史 (History of The Reign of the Emperor Charles V) ，在史學界中是別具特性的。種種批評，它們已經被一般人公認爲是唯理派史學中最淵博的著作。至於吉本的地位，雖然不高過於羅伯特生，然而他所著的羅馬帝國

之傾覆 (Decline and Fall of Roman Empire)，在十八世紀任何史學作品中也享有最大的榮譽。這種情形，一方面因爲他文字的风雅有趣，一方面由於羅馬帝國和中世紀的歷史能引起讀者幻想的原故。吉本的著作，後來有些特出的學者如彌爾曼 (Millman) 柏立 (Bury) 等，重新加以編纂，直到現在，還看爲一種可信而有價值的從古典派到中世紀史學遺風的代表。

9. 哲學文學中之浪漫運動與史學之關係

十七八世紀間，發生於哲學上文學上的浪漫運動，與當時對於中世紀的感情主義 (Emotionalism) 和虔誠主義 (Pietism) 的復古運動是極端相反的。在赫得 (Herder) 康德 費西特 (Fichte) 黑格爾 (Hegel) 等著作家的哲學中，在謝多勃良 (Chateaubri-

riand) 佩力 (Paley) 等及牛津運動 (Oxford and Tractarian movements) 諸領袖的基督教辯經學中，在波那爾 (Bonald)，梅斯特 (De Maistre)，哈勒 (Von Haller) 諸人的保守政見中，可以看出上述相反的情形。哲學上對浪漫主義有這樣的反動，同時史學上也有同樣的反動。浪漫主義的哲學家，反對歷史原因的突變論 (Catastrophic Theory of Historical Causation)，不認承由少數人的純理的主張可以有急劇改變社會生活的可能。他們以為社會制度是由許多無形而有効力的精神上的動力形成的，個人意志所造作出來的任何方法，絕不能將社會制度加以改變。從某種意義上看來，他們這種歷史眼光，實非唯理派所能及，可惜他們自己的歷史哲學中，頗含有神秘的色彩，就足以玷汙前者的價值

了。浪漫主義者，不惜犧牲智力來研究社會生活與文化中感情和神秘的因子，因為他們對於這點看得非常重要。在某種情形之下，這也許是一種很好的傾向，不過這派的作家，却缺乏唯理主義者那種客觀精神，寬容態度，他們幾幾乎回復到前世紀超自然主義的地位去。然而浪漫主義者的功績，也是不可磨滅的。

他們開闢了人類學，哲學，比較宗教學，比較文學和美術史的領域，因此，歷史的範圍，也大大的擴充了。並且，浪漫主義的文學，是長於表現地方色彩的，所以他們的代表作家很能够引起一般人閱讀歷史的興味，這於史學著述上有很大的關係。

阿克吞 (Lord Acton) 在下面一段話裏以批評的態度把浪漫派擴大史學範圍的貢獻，加以統括的敘述：

『開始於一七九四的浪漫運動，是對於歷史的一種大改革。當時英國的保守方法，就是復古以反新，想在這個理智的時代，把從前那種空想，輕信的社會恢復起來。倘若文藝復興是恢復久已埋沒着之社會真像的方法，那麼，浪漫主義運動，就可說是把那已經給打斷了的社會自然秩序（Natural Order）從新連續了。因為它能同情於那過去細層的，特別是那蒙昧時代的事物。浪漫派的作家，常把過去社會的富庶來襯托目前社會的貧乏，使生人的意識屈服於死者的意識。他們日後的影響，却比當時的成就爲大。他們的弱點，就是因爲缺乏嚴格性與正確性，而且並不知道這種改革自身的歷史性，其起源是很早的。然而他們發現過去失掉了的知

識且加以明白的解釋，從前唯理論者斥爲無價值，無足輕重的事物，他們却能加以鑑別，這就是他們的特長。有時雖涉於幻想，但他們的眼光却不限於歐洲的範圍。他們承認印度和希臘，古代的羅馬和中世紀的羅馬在歷史上是一般重要的。以這種思想爲動機，後來就發生了克壘則（Crenser）的比較神話學（Comparative Mythology）和普波（Bopp）的交接論（Conjugation），格黎木（Grimm）的熱心自由和對於崇拜晚近斯干的那維亞衆神廟之尊神歐丁（Odin）者的信任，米勒（Muller）對於種族的熱忱，也是這種思想所造成的。」

浪漫派史學的最上作品，有巴蘭特（Barante）的勃根第公爵

史 (History of the Dukes of Burgundy) · 米細勒 (Michelet) 的法蘭西史 (History of France) · 利奧 (Leo) 的意大利各邦史 (History of The Italian States) · 摩特力 (Motley) 的荷蘭共和國發生史 (Rise of the Dutch Republic) 和退里 (Thierry) 關於中世紀法國與英國的論著，夫魯德 (Froude) 關於宗教改革時代的英國史的論著等。就聲譽來說，這種作品比起先代吉本，羅伯特生的著作來，雖不能說有何優點，然而它們那文學上的努力，却能引起十九世紀一些著名科學的歷史家研究著述的興味。

10. 近代民族主義之興起與史學的關係

浪漫主義，直接推演而入於民族主義。民族主義者的歷史著作，每稱述民族主義以鼓舞其民族對於歷史上英雄偉人之事業

的崇拜。這因爲浪漫主義者把「民族特性」(National Character)表彰爲一種重要的歷史造因，爲民族文化及制度的唯一顯著的源泉。過去的史學，既係形成於分離的敘述，到民族主義興起之後，就引起對於民族史的充分注意。並且，一七八九年到一八七〇年間的政治情形，特別容易激勵愛國情感。法蘭西的共和黨 (Republicans) 與敵派同盟的不斷的戰爭，和當時拿破倫 (Napoleon) 的屢次勝利，把法國國民的愛國熱忱，升到了極高的限度。後來法人把這種愛國思想直接傳入了意大利，波蘭，並刺激西班牙，普魯士，英國，俄羅斯，奧大利亞等國的熱烈的民族主義以反法自衛。因此，拿破崙之後，東歐及巴爾幹諸小國均力求獨立解放，而德意聯盟運動乃能於於一八七〇年發生極大的效

果。

在這個時候，還有些很重要，或者有時可以說是很滑稽的文化因子，也足以助長民族觀念。著述家約瑟夫亞搭爾（*Count Joseph Arthur De Gobineau*）和他各國的學生都從事民族自詡優越的論調（*Theories of Racial Mission and Superiority*）。描寫民族文化的著述家，歷史家，每每把本國的藝術，文學及其他各方面文化贊揚為高出其他任何民族之上。那些侵略主義者或報復主義者企圖保存狹隘的愛國心（*Chauvinism*）甚或提倡軍閥主義（*Militarism*）與好戰情感。有許多社會理論家及其衍效者，又極力把達爾文生物進化論的術語與方法引用到社會學和政治學上來，他們以為戰爭就是社會和政治進化的重要因子，與生物的生存

競爭 (Struggle For Existence) 的學說，是相類似的。這種學說和黑格爾的國家神聖說 (Hegelian Apathosis of the State) 混合起來，就產生了威權和實際政策 (Macht und Realpolitik) 的觀念。這個時代的所以屈服於這種思潮勢力之下是自然的，我們正不必大驚小怪。

民族主義的觀念，對於史學上有一種可注意而且在性質上是很很有價值的影響，就是從中世紀以來，民族史料的搜集出版；普通說來，對於近代史學某一些特殊時期的史料，也有相當成績。這對於那不敷用的檔案史料，是一種極重要的幫助。雖然早在十七世紀哥爾達斯 (Goldast)，度申 (Duchene) 於民族材料曾有零星的搜集，然而有系統的工作還應歸之於十九世紀。著名的

日耳曼大歷史 (*monumenta Germaniae Historica*) 就是拍次 (*Pertz*) 惠芝 (*Waits*) 等一般人所搜集的德國民族史料。基佐 (*Guizot*) 開始了法蘭西民族史料的搜集，那本法國未編纂的檔案叢編 (*Collection de Documents Inédits Sur L' Histoire de France*) 是大家知道的，後來承繼這種工作者還有民耶 (*Mignet*) 退里，給勒得 (*Guillard*) 和累努阿 (*Raynouard*) 等。那些得高等研究學校 (*L'École des hautes études*) 的贊助的學者們，對於這種工作也有很大的成績。士達布斯 (*Stubbs*) 哈第 (*Hardy*)，布魯厄 (*Bruwer*) 蓋得納 (*Gairdner*) 齊爾茲 (*Giles*) 羅伯特森，第莫克 (*Dimock*) 是搜集英國民族史料的首領人物，普通稱爲 *The Rolls Series* 的中世紀大不列顛與愛爾蘭編年史 (*Chronicles and Memorials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During the Middle Ages) 就是他們此項成績的表現。其他歐洲少數國家，隨着英，法，德之後，也曾經對於各本國民族史料的搜集，有了相當的成功。美國方面，却一向沒有致力這樣的事業，最大原因，就是國會議員似乎認為對學者和教育的贊助，並非政府適當的職責。只有些研究史學的團體，和各邦歷史研究會 (State Historical Societies) 曾有零散不全的編彙。這種搜集編彙的工作是十九世紀對於科學的歷史的一種大貢獻。及坡特哈斯特 (Pitt-Rivers) 的歐洲中古史學著作指針 (*Wegweiser durch die Geschichtswerke des Europäischen Mittelalters*) 出，則這些史料，更得其正當的用途了。

在另一方面，十九世紀民族主義派的歷史工作，是一種不大

好的事。自然民族主義派著作，內容是很淵博，很豐富而很能引起多數讀者的興趣的，不過，同時他們的偏見與曲解，每每達於極度。除了範圍窄狹及取材偏頗以外，其最受責難之處，就是它不能够公平的敘述國際關係和外國歷史。這種缺點，還是從前那些愛國主義的史學派流傳下來的。

近代列強中的民族主義史學，除了它所採取的重要材料以外，其餘一切史實都在拼棄之列。在德國方面，因為塔西佗對於古代條頓民族 (Teutons) 的誇張，因為神聖羅馬帝國光榮和強盛的傳統思想，因為近代在普魯士及霍亨索倫皇室 (Hohenzollerns) 領導之下的德意志聯邦的遠大企圖和功業，民族主義派史學，在這種情形之下，接受了極大的激勵。卯勒 (The mauners) 惠芝

根據塔西佗的學說主張條頓民族爲歐洲中世紀時代經濟，社會，政治制度之基礎的理論。基則布勒喜 (*Giesbrecht*) 則以極端的熱忱來宣傳中世紀神聖羅馬帝國的光榮。一向莊嚴謹慎的蘭克 (*Ranke*) 也大異其平日態度而過分的稱揚路德及其黨徒對於近代德國的強大和人類自由的原則的貢獻。按照夫雷塔 (*Freytag*) 的誇大，路德已經變成一個無上尊嚴的神秘英雄了。洞刻 (*Duncker*) 特雷新 (*Droysen*) 以爲霍亨索倫皇室先世的權勢，建立了普魯士強大的基礎，而普魯士的強大又爲德意志聯邦成功的導線。多賚乞克 (*Treitschke*) 在其極美善的著述中，一方面稱述自由戰爭 (*War of the Liberation*) 的偉大功績，一方面痛斥梅特涅破壞條頓民族聯合的陰謀，濟柏爾 (*Sybel*) 不承認法國

人的政治天才，他在解釋法蘭西進化的著作中，則爲德人的政治才能作辯護，在敘述法蘭克佛條約 (Treaty of Frankfort) 時，又對俾斯麥 (Bismarck) 的政治才能，加以極端的稱贊。

法國史家，迴溯克羅維斯 (Clovis)，腓力奧古斯都 (Philip Augustus) 聖易路 (Saint Louis) 亨利第四 (Henry 4.)，路易十四 (Louis 14.) 拿破崙 等的豐功偉業，他們的著作，處處與德國史家的虛飾，針鋒相對。佛斯特爾 (Fustel de Coulanges) 否認中世紀的社會制度是由德國造成的，他以爲這種功業無疑的應歸之於法國的先代克勒特族 (Celt)。米勺 (Michard) 則對十字軍時代法國的偉大功業，詳加敘述。累努阿 則能使多數讀者相信中古時代的法國文明高於其他當時任何國家。非格尼咨 (Fagniez)

，哲魯爾（Chenele）則極力描寫貝旁王室及其大臣門經營近代法國的功績。米細勒，拉馬丁（Lamartine）等，別具眼光，他們看出了法國革命就是歐洲文明的轉換點（Turning Point）。退爾（Thiers）把拿破崙譽爲空前絕後的執政官（First Consul）而樊德爾（Vandal），馬孫（Masson），利維（Levy）在他們的全部著述中，無非是贊揚拿破崙的人格與功業。拿破崙之後（Post-Napoleonic era）特別是一七九二到一八一四年間的一段光榮時期之後的法國情形，本來沒有什麼可以誇炫的，然而從一八一五年起法國政治上的進展情形，但珍（Thureau-Dangin），拉哥斯（La Gorce），奧利薇（Ollivier），罕諾托（Hanotaux）諸人均爲之宣揚辯護。將法國歷史上的偉大事業及其對世界的重要貢獻作綜合

研究者，在前有米細勒，其後亨利馬丁（Henri Martin）更有完整適宜之記述。

英國民族主義派政治史中的重要先導，就是英格羅撒克遜民族（Englo-Saxon）宣揚政治思想的詠史詩及歷代關於這個思想進化的著作。查理士金黎（Charles Kingsley）的羅馬民族與條頓民族（The Roman and the Teuton）一書，即是描寫這種歷史背景的荒謬作品。在這本書裏，西歐的命運，似乎與羅馬民族的衰弱和條頓民族的強大是有不可分離的關係。肯布爾（Kemble），福里門（Freeman），士達布斯曾說明當時條頓民族侵入大不列顛而驅盡那遷徙無常的克勒特族人的時候，德國人民優秀的政治才能，已經傳入大不列顛島來了。士達布斯特別把那視為近代

自由先驅的「大憲章」(Magna Carta) 追認爲英國政治發展第一步。夫魯德對於英國都鐸(Tudor)皇室脫離羅馬教權的統治極端加以贊美。喀來爾(Carlyle)又是個恭維克倫威爾(Cromwell) 大帝的史學家。麥皋來(Macaulay)把一六八九年的英國黨革命(Whig Revolution)看成是代表政體(Representative Government) 史上的一個新紀元。納披爾(Napier)則極端讚揚威靈吞(Wellington) 與拿破崙在西班牙的大戰。西利(Seely) 則儘量描寫英國人經商殖民的天才。這些不過是在靜的地面自求滿足的敘述，後來克拉伯(Crab) 李荷馬(Homer Lea) 和吉卜寧(Kipling) 這些人就更進一步而變爲誇大狂了。理查格森(John Richard Green)對於人生和歷史的見解，與上述

那些作者雖大異其旨，但他却把那惹人注意的英國民族的故事，宣傳於一般民衆去，除以上所述諸國外，其餘歐洲各國的國家主義派史學家也有同樣的情形，甚至於猶太史家也是極力的鼓吹恢復其先代的遺風及從前巴利斯坦 (Palestine) 的光榮以求達到民族主義政策 (Zionist Program) 的實現。

歐洲有些國家的史學家都會企圖把他們國家追溯於那已經滅絕了的以色列十族 (Ten Tribes of Israel)，於推來 (Troy) 古城，或者追溯於亞當以前的時候，若把美國的歷史比起他們來，那真是最短的了，然而美國也並不是沒有熱心於愛國主義的史家。

菲斯克 (John Fiske) 以爲美國歷史的第一件重要事情，就是在紀元後九年條頓民族在土托伯格 (Teutobury Forest) 大敗羅馬軍隊。

的戰役，巴克斯特亞當斯 (Herbert Baxter Adams) 和他的學生都企圖詳細追述美國聯邦政治和地方政治中的條頓民族及英格羅撒克遜民族的傳統基礎。德國民族那種自詡的假說，也給柏澤斯 (Burgess) 和他哥倫比亞大學早年的學生引用到美國的政治學和史學上來了。班克洛夫 (Bancroft) 曾把他關於美國僑民時代的詠史詩集成專冊，以追述其民族的來源，並頌揚他們新國家政治的極端自由，頌揚他們提倡人權的功績，頌揚他們建設完固政府的能力，坡爾夫立 (Palmer) 和洛治 (Lodge) 則為清教徒的英國 (Puritan New England) 作辯護。馬罕 (Maham) 則極力讚頌美國海權的勝利，喜爾德勒斯 (Hildreth)、哈密爾敦 (John Church Hamilton) 則於聯邦主義者 (Federalists) 對美國政治上

的貢獻廣爲傳佈。羅斯福 (Roosevelt) 則以顯著的熱忱來描寫那「西方之勝利」(The Winning of the West)，凡和爾斯特 (Van-Holst) 則極力擁護北美的放奴運動。柏澤斯以爲聯邦主義的久遠成成，就是美國人民具有條頓民族政治才能的明證。菲斯克在他的各種著作中，把亞美利加的史詩和英國國民黨的傳統自由思想與資本主義及美洲聯邦主義的興起，使互相融通，打成一片。

愛國思想極端發達的結果，養成了國家主義和軍國主義者的一般心理，而一九一四年的世界大戰，於以發生。此次戰爭又把自拿破侖以來諸學者間種種愛國熱忱從新恢復了。甚至從邁爾 (Eduard Meyer) 以後最客觀的史學者也常常失掉了他們的公正態度而把從前那些魔鬼論 (Diabolism)。二元論。 (Dualism) 及

末日論 (Tschology) 的學說來解釋大戰的起因及敵國動機與意志。雖然客觀的敘述與公正的態度，已經漸漸的回到當代外交史及政治上來，但要想恢復到一九一〇年時候的事況，就恐怕還要在二三十年之後啊。

11. 批評和客觀的史學之發展

浪漫主義，曾經給史學界一種生動感人的表現文體，引起人們對於歷史的普遍興味。民族主義者繼續着提高這種興味和優美的歷史作品，最重要的，就是他們供給了那種大規模搜集史料和動力。還有一種趨勢，和上述幾種進步同其重要，就是他們對文學上的講究，還看得次要，最重要的是只須事勢可能，必努力探求歷史的真實。

關於任何過去情形，若欲求復現其真像，全靠當代存着真實有用的檔案和自身與史料有關的證人。要證實一種史料的爲真實，爲可靠，又須靠很多歷史的補助科學如外交學，年代學，古文書學，銘誌學 (Epigraphy)，辭典學 (Lexicography) 等的幫助，方能成功。教會以外的人如杜孔日 (Du Cange)，對於檔案學的某方面雖很有貢獻，然而把這些科學發展到較高的程度，可爲史料結構上的考證基礎的，還要首先算那泰冉馬比昂 (Jean Mabillon) 爲首領的巴黎聖莫爾僧會 (Congregation of Saint Maur in Paris) 的祈福僧 (Benedictine Monks)。大家要注意，某一件歷史的真實史料，不一定就是那敘述該事件的文書或檔案，因爲作者的私心和偏見，每足以防害他的精明，破壞他的公正，而使

他的作品毫無實際價值。因此，研究史料，必須考察那可靠的證據並在可能範圍內，努力探求那足以顯露原作者本來面目的方法。歷史學者，對於這方面的貢獻，大家所知道爲實質的批評（Internal Criticism）的，最先有阮的安那的聖哥爾史（History of Saint Gall）·穆拉托里（Muratori）在他主編的意大利史料中，叻萊斯（Theoyras）在他十七世紀英國史中，坡蘭（Bolland）及比利時的耶教會會友（Belgin Jesuits）在他們創編的列聖傳中，璧油福（Beaufort）在他對於中世紀初期法蘭西史料的探討中，和第一次以科學方法討論羅馬史的尼布爾（Niebuhr）等人均有很大的貢獻。到了一八一四年，蘭克（Leopold Van Ranke）發表他的新史學著作的評判（Zur Kritik Neuer Geschichtschreiber）一書，把

應用檔案的必要的方法及規則作有統系的討論。一八三三年，他又以創設研究生團體的方法（Seminar Method）來定立訓練科學的歷史家的久遠基礎。關於史料批評或鑑別的最後進步階級，是得了近代心理學的助手的，這進步與蘭克時代相去不遠。這種心理學上的幫助，曾經證明甚至於那一般人認為極確鑿，極公正的目擊者的史料，也有不可靠的地方，至於那據個人主觀來描寫的「自傳」材料，只銷用心理學的方法從事研究，更能夠洞若觀火。現今的歷史家因為受了這個晚近進步的懷疑概念的影響，對於過去五十年的史料，甚於於那些極謹嚴的歷史及傳記作品，也不肯貿然信任了。

我們若是把從一八二五以來批評派史學家的著作，很適當的

統計起來，那麼，所佔的篇幅，或許比本文還要多。在這裏所舉出來的，不過是從蘭克以後，那些努力的學者們的少數代表而已。在德國方面，最早有蘭克，蒙森 (Mommsen) 和惠芝邁爾，哈那克 (Harnack)，愛得曼斯多福 (Irdmans dorfer)，科色 (Koser)，得爾布律克 (Delbreick)，立忒 (Ritter)，美那克 (Meinecke)，楞次，哈勒 (Haler)，發楞廷 (Valentin)，拉克發爾 (Rackfall)，和凡哈根 (Von Hagen) 的著作。翁坎 (Oncken) 的德國史的呈列 (Allgemeine Geschichte in Einzeldarstellungen) 就是代表德國批評派史家的寶庫。在法國方面則基佐，民耶及度律伊 (Duryy) 緒人可與德方蘭克，惠芝等同時媲美。度律伊以後的史學界如馬斯拍洛 (Maspero)，第亞爾 (Diehl)

，蘭波 (Rambaud)，琉撒爾 (Luchaire)，得利斯里 (Delisle)，莫諾得，(Monod) 拉維斯，(Lavisse) 謝諾博，(Seignobos)，奧拉 (Aulard)，索勒爾 (Sorel)，和隆格臘 (Langlois) 等都是當時有名的學者。著名的通史 (The Histoire Generale) 和法蘭西史 (Histoire de France) 就是代表法國最進步的批評派史學著作的姊妹篇。英國方面，科學的歷史，實開始於福里門，斯伯特斯，伽地納 (Gardiner) 及勒啓 (Lecky) 一班學者，而勃洛色洛 (Prothero)，奧曼 (Oman) 特勒味連 (G. m. Trevelyan)，洛茲 (Rose)，斐雪 (Fisher)，柏立，坡拉 (Pollard) 古池 (Goeh) 等史家繼續着此種工作。在劍橋大學出版的劍橋上古史，(Cambridge Ancient History)，劍橋中古史 (Cambridge medieval

History) 劍橋近世史 (Cambridge Modern History) 裏，我們可以尋出當代最著名的科學派史家的姓名來。美國的懷特 (Andrew D. White)，西，克，亞丹 (O. K. Adams)，哈，比，亞丹 (H. B. Adams)，亨利亞丹 (Henry Adams)，柏澤斯，李亞 (M. U. Lea) 和台勒爾 (M. C. Tyler) 諸人把蘭克的概念及科學的史學介紹於美國，繼此而起者，則有奧茲古德 (Osgood)，洛多斯 (Rhados)，安德魯 (A. M. Andrew)，基，比，亞丹 (G. B. Adams)，曼洛 (Muro)，柏耳 (Burr)，鄧寧 (Dunning) 張寧 (Channing)，佛林格 (Fling)，哲麥孫 (Jameson) 麥克老林 (McLaughlin)，浩斯金 (Hoskins) 和他的學生等。在查士丁文 (Justin Winsor) 所編的美洲之敘述的和批評的歷史 (The Nar

Native and Critical History of America) 中，在部士涅爾哈脫 (Abbert Bushnell Hart) 所編的亞美利堅民族 (American Nation) 中，在阿侖詹孫 (Allen Johnson) 所編的亞美利加編年史 (Chronicles of America) 中，我們可以看到大部分美國批評的政治史家的合作的成績。其餘歐洲諸小國，對於科學的史學也並不是沒有著名的學者，奧大利的息克爾 (Sickel)，菲克 (Ficker)，淨利正 (Friedjung)，意大利的微拉里 (Villari) 湯馬洗尼 (Tomassini) ，西班牙的喀諾華，(Conovas)，阿爾塔密拉 (Altamira)，瑞士的夫特 (Futet)，比利時的派連尼 (Pirenne)，荷蘭的夫魯音 (Fruin)，布羅克 (Blok)，丹麥的馬爾斯圖倫 (Malmstron) 挪威的薩斯 (Sars)，俄羅斯的布拉起夫斯基 (Bluchevsky) 和永

諾格立多夫 (Vinogradoff) 都是對科學的史學有貢獻的學者。

當代有幾種重要的改革，與批評的史學之進展有連帶關係，也應當在此處舉出。它們之中，如現今流行着的定期出版物中所列各種圖書目，書中他段參考 (Cross-References)，以及便於尋索材料的活葉筆記法 (Loose-Leaf note Systems) 的應用，還有其他機械上的特殊計劃與方法等，能够使研究的工作，更加迅速而正確。在美國，這種進步尤爲顯著。

批評派史學的多數學者，雖然比較不受濟柏耳或累努阿輩狂妄的愛國偏見所束縛，但很受了十九世紀史學界偏重政治史的影響。他們的著作，每每注重政體的，奇聞趣事的形式。在最近，又有新興的一派學者起來反對批評的政治史派的勢力和他們

的主張。根據蘭克的理論，以爲研究歷史的人，應當知道過去所發生之事物的真像，這些新興的史學家，則以爲研究歷史的人，除當知過去朝代的變遷，外交的交涉，政治的運動，戰爭的事跡外，更應當知道與此有關的事情。他們又堅持着研究歷史，當盡量探索科學，物質文化，美術及社會生活各方面的發展。極端反對舊式史學的偏頗內容，狹隘範圍。他們以爲研究歷史，僅僅知道過去所發生的事實是不够的；必定還要知道當那些事情發生的時候，是怎樣發生的，爲是什是那樣；換句話說，史學家必定要探求人生及文化發展的原因。自然，有很多的時候是沒有充分可靠的證據 (Data) 來解釋歷史的原因的，但尋求歷史原因，當爲近代科學的史學家最大目的。最後，他們以爲事實的

敘述，雖然不像它在歷史綜合的初期那樣重要，但當記述的時候，必須說明所記事情的重要意義。能够如此，然後敘述的歷史，才比較自然科學家在實驗室或野外採集時那種沒有分類，沒有化驗，沒有解釋過的筆記，多有些實際上的價值。可是，我們相信，歷史之解釋的問題，又是和歷史原因之決定的問題有密切關係的。本文此後，即將討論關於綜合史學的新趨勢，及解決歷史原因，歷史意義等問題的進步情形。

第三章 新史學或綜合的史學

1. 新史學的文化背景

我們要明白所謂新史學 (New History) 的性質和目的，必定要先了解新史學所由出的歷史背景。因為過去一世紀墨守舊法的史學，完全是建築於基督教詠史詩 (Christian Epic) 和民族國家 (National State) 的種種問題之上，所以新史學乃是從那一方面由於自然科學及批評思想的興起，他方面由於工業上及社會上因科學方法之應用而起的變動所造成的世界觀 (Weltanschauung) 發生出來的。

從牛頓 (Newton) 最初作研究之後，天文學及天文學機械會經對白魯諾 (Giordano Bruno) 關於「多數世界」(Plurality of Worlds)

及天體與地球實質相同的學說，加以有力的佐證。相距很遠的行星，如天王星，海王星，也經發現了，它們的存在，證明了太陽系的意想不到的廣大，最重要的，就是各種器械的進化，使我們能夠觀察無數太陽系行星。我們不僅對於那「多數世界」的觀念，要加以承認，並且對於無限的多數宇宙的驚人的概念，也得加以承認。這種進步，引起了那嚴格修正從前希臘之宇宙學（Cosmology），希伯來之「傳說」，基督教之詠史詩的必要。就整個的宇宙來說，地球很顯然的是一個不甚重要而且晚成的東西，這種觀念一經成立，則蒙且對於上帝不能夠監督，裁判，記錄個人一切思想行為的懷疑，就得了科學的佐證。此種新興的天文學，遠過於進化論的生物學，對歷史原因出於天意的及超自然的

學說，給以致命的打擊。並且，新近的宇宙年代學（Cosmic Chronology）對於地球年代的研究，把從前宇宙是創造於紀元前四千零四年那個假設時期，似乎看成和任何原始民族的荒謬起源的故事，同是一樣虛無，一樣幼稚。這個新宇宙年代的臆測，比起地質上的臆測，較能動人，也正如地質學上的臆測，比起摩西（Moses），的代年學較為顯著一樣。夫牢恩和斐（Fraunhofer），邁克爾孫（Michelson）的年代學，和愛因斯坦（Einstein）的發現，必定代替了亞當，挪亞（Noah），摩西而被歷史家取為時間標準及歷史關係的概念之根據。

天文學研究了全部的宇宙，地質學和古生物學研究了地球的起源，從宇宙的觀念看來，地球乃是一個極脆弱，極幼稚的嬰孩

而已。歷史地質學和結構地質學對於地質史及其結構的研究，曾經證明了地球的自然演化及這自然演化所需的時間，並證明了在地球有生物以前，它已經過了無窮的時代。研究生物進化的真實歷史背景的古生物，曾顯示了地球上生命有機體逐漸進化的情形，顯示了動植物形態的演化，顯示了存在或滅亡之物種的原始關係。最重要的，就是古生物學證明了關於人類本身的矛盾的情況，因為就二元論的宗教觀點說來，人類的來源是很古的，但從生命有機體的進化立場來說，人類在一切生物中却是最後成立。根據古生物學的記載，根據存在和滅亡之動植物種屬的類似，根據由造種生育，選種生育，雜交生育所得的結果，進化論的生物學却把史學家的新觀察，新概念大大的增進了。它告訴了

我們，生命的有機體，仍舊是繼續不斷的進化的，人類本身，也不能例外。它說明了人類在自然界中的科學上的地位而打破了關於人類起源的任何荒謬傳說，主張我們如想得到了解人類行爲及心理的基礎知識，我們就當有按照生物學，心理學及人類學的精密方法來研究人類性質及動作的必要，自然，這種科學的態度一出，則舊時關於人類本質的神學見解及控制人類思想行爲的超自然勢力的謬說，均剷除無餘。生物學得原始心理學及比較心理學的合作幫助，它就能夠解決人類在動物界中所以占優勢的重要而錯綜的問題，並不能夠再以人類有特殊創行爲的理由來解釋的。從各方面說，人類身體的構造，很顯明的弱於其他動物，而人類現在所以能夠佔在優越的地位，就是因爲他大

腦的發達，他的前肢能自由活動以握物，因為他有臨機應變的才能，因為他有極進步的社交的本能。

除了研究人類及其行爲的貢獻而外，進化論的生物學，首先研究了人類起源的真實原理。將柏拉圖的知識論 (Platonic Epistemology)，超絕哲學 (Transcendentalism) 和概念實在論 (Typical Realism) 加以最後的攻擊。人類在性質上或教育上，在機體上或文化上，似乎沒有一件東西是固定的，是終結的，沒有一件東西不順應變遷的。並且，無論什麼事物，不管它進化的或退化的，都是「變化」(Change) 的產品。換句話說，我們現在第一次獲得人類進化或退化的理論之科學根據了。十八世紀的學者，雖然首先看到與基督教史詩密切相關的「末日論」

有打倒的必要，然而對這種理論是不會認識的。從定義上說來，歷史的概念是動態的，歷史自身是與動的宇宙和動的社會相調和的。它現在所研究的，不是文化變遷的兩難論 (Dilemma)，矛盾論 (Paradox) 而是那固定的，卓越的可信事物，不是那人類起源的突變說，而是人類後來緩漫逐漸的發展。

人類學對於史學，也有極大的貢獻，幫助史學家得到一種更透澈更明敏的方法來研究歷史上的種種問題。它給與史學家關於有文字以前人類文化發展的知識，造成真正歷史的開端 (Threshold of History)。人類學把文化方面的進化情形供給了史學者，恰如生物學把人類身體方面的演進情形供給了史學家一樣，同是對於史學的大貢獻。考古學 (Archaeology) 爲人類學的一

枝，它曾經發現向不爲人們所知道的人類文明，如古代埃及，米索波達米亞阿那托力亞（Anatolia）及古代高盧（Early Gaul）等。研究這個科學——人類學——的文化方面的，有時叫做人種學（Ethnology），研究文化及社會變遷進化的方法方式等重要問題，因而構成了新式文化史家重要的理論。還有自然人類學（Physical Anthropology）能够解決關於民族的分歧及民族史上許多舊日荒謬的解釋，哥兵諾（Gobineau）那本頌揚阿利安民族的人種不平等論（Essay on the Inequality of the Human Races），就是聚多數書籍中關於自然人類學的論文而成的。

心理學（Psychology）或研究人類行爲的科學，是研究人類行爲的。歷史家的任務，就在記錄這人類行爲的結果，所以心

理學對於史學家是有幫助的。天文學，地理學，生物學破除了關於人類原始的超自然的迷信，同樣，心理學破除了關於人類行為態度，思想的超自然的迷信。心理學不把人類行為看做一種有特殊神怪勢力存乎其間，由神怪勢力所推動，或由特殊個人自由意志所造成的產物，而把人類行為解釋為由於人身器官對於自然界及社會環境的特殊刺激所起之反應的結果。人類意志，就是由人身化學特質的刺激與衝動的產物，生物學或個人自己的經驗所證明的；人類行為，按照心理學的意義，也極精確的得到解釋了，舊時意志自由玄妙主義決不能存在於近代心理學中。這種動態的心理學(Dynamic Type of Psychology)把人類精神的發展看成是適應各種變動的刺激的程序。因此，心理學對於舊日主

張人性不變的見解，加以有趣味的批評。從動態心理學的立場說，雖然人性的生理方面是比較靜止的，然而身體器官的反應大部分由於刺激所決定。所以文化起了變化，人類天性的反應，也因之而起重要變化。根據這個道理，則馬格達楞時代 (Magdalenian Period) 的克羅麥囊 (Cro-magnon) 人的行為和現在紐約城居民行為的不同，不難得到很明白的解釋了。有許多由潛在意識推演而來的行動，非是普通智力所能了解的；就是我們對於某種動機，意志的解釋，也不過是後來慘淡經營的推論而已，因為這種解釋，事實上是多少要差池點的。

社會學說明了人類精神上大部分好羣的特性，說明了人類的社會生活及所處環境的種種情形，以補助人類學、心理學的不及。

我們的觀念和態度，在從前相信是由靈魂及良心中的神感所發生出來的，社會學却證明了人們的觀念和態度完全由團體所決定，由團體所限制。圖洛特 (Trotter) 和薩謨涅 (Sumner) 曾經很毅然的說過了，關於種種問題的思想，都是風俗，習慣及其他由於羣衆本能 (Herd-instinct) 發生出來的社會心理的產物所形成的。個人而能超絕於他所處的團體輿論，團體信仰之外，而能以客觀的精神，正當，精明的態度來觀察，批評他本已的團體的風俗，信仰的人，是極罕有的。魯濱孫教授 (Professor Robinson) 曾說過，我們的「良心之聲」 (Still Small Voice)，就是羣衆的「良心之聲」。一個社會的文化和制度，就是該社會力求適合它的生活狀況的表現，這種情形，在任何地方，都是如此。沒有一

種社會制度到現在還是它原來的狀況，一切都是社會繼續不斷的適應環境和生產技術的產物。所以社會行爲，社會制度的起源及性質是通俗的，並不是神爲神授的；而測驗社會制度是否優良，是否適當的唯一方法，就是看它能否適應當時社會情形的需要。所謂制度與道德，不是絕對的而是相對的，不是永遠的而是暫時的，它們本來是人和社會的製造品，或變爲好或變爲壞，都可以由人工能力來改變。人類學和心理學，使人類的起源，人類的本性，人類的活動通俗化；同樣，社會學則使人類的制度通俗化。

爲從前墨守舊法的史學之背景的超自然主義，是大遭攻擊了，間接的方面，因爲自然科學，社會科學的發達，證明了宗教世

界觀的荒謬與不可能，直接的方面，因為宗教上檔案，為超自然的假設所由來，而後來對於這些檔案的批評與研究，又發現了它們的荒謬。紀元後十二世紀後半期的猶太學者阿本厄茲刺（Aberlata）懷疑那已經證明了的摩西五經的來源。十七世紀時，浩布思也有同樣的懷疑，斯賓諾塞後來才加以證明。一七五三年阿斯特律克（Astruc）種下了批評舊約聖經文學的種子。從阿斯特律克到味爾豪姆（Wellhausen），哈那克（Harack），羅一息（Lauts）及許多當代學者，這種工作，繼續不斷，直到聖經的性質，時期及來源已經證明完全是一種怪誕不確的宗教觀之後，這種工作，才算告了結果。我們可以在舊約聖經的同一書同一章裏，讀到許多時代相距很遠的材料，許多作家的材料。有些最早出

的書，却排在最後。有些最後出的書却排在最前。在舊約及新約聖經裏，很少見真正的作者對於他所作的書加以承認。並且很多原來舊約聖經的部分，已經失掉了，只是從參考上知道他從前是存在的。猶太人降及受外邦侵略迫害時期，很自由的把舊約聖經編彙，改變。最後，溫克勒 (Winkler)，洛澤斯 (Rogess)，德里支 (Delissch)，羅伯特森史密斯 (Robertson Smith) 等，曾經指示了猶太民族與閃民族 (Semitic) 宗教信仰的關係，他們以為猶太的宗教是由閃族宗教轉來的。這些發現，使得基督教完全不能够再保持它那唯一無二的天授假說和聖經的靈感。因此，超自然主義或神異說的文學上的根據，已經是完全打倒，而科學與神學的論戰，已不能復現於知識階級。近代

的科學，非特不反對上帝存在的理論，並且供給了對於神格的似是而非的信仰。

民族國家的興起，立憲主義（Constitutionalism）的發生，政治上的新問題與中等階級的出現，保障財產權的要求，就是那造成十九世紀民族主義派史學及批評的政治史的環境因子；而近代科學及工藝學的興起，工業革命的結果，物質文化的運輸及當時的社會生活，又爲新史學或綜合的史學的環境因子。由一五〇〇年以後的商業革命（Commercial Revolution）所促進的工商業的發達，資本的驟增，加以從刻卜勒（Kepler），加里留（Galileo）到布拉克（Black），拉瓦節（Lavoisier）這個時代科學的顯著進步，引起了工業上及經濟上的大大變化，西方社會的物質文化乃有

了全部的改革。所謂工業革命 (Industrial Revolution)，本是由代手工業經濟而起的機器工業構成的；工廠制度，把同業公會 (Guild) 及家庭工業制度代替了；許多經濟上，社會上，政治上及文化上的變動，如生產的增加，投資的競爭，職業組合的擴大，金錢萬能的勝利，工業城鎮的興起，城市生活及城市問題的複雜，為適應新工業需要之人口的遷移，為調和新工業及社會情形之心理上文化上的變遷，立憲政治，平民政治，國家主義及帝國主義的發達等，都是由工業革命所引起來的。

天文學，地理學，人類學，給與史學家關於時代的研究，科學及聖經鑑定法破壞了超自然主義的魔力。工藝學及經濟程序的變化，產生了文化及制度進化的例證，這些事情，使學者對於

文化進步，人類演化的性質及時期更有較深的了解，使學者更加重視史學界所常研究，所常記載的事物，使學者對於工業及經濟生活的普遍事物發生興趣，使學者以一種反省的精神，來追求歷史的來源，解釋歷史的因果。好了，現在可以把多數學者們所企圖擴大歷史範圍的內容，申說歷史在教育上的重大意義，深刻的了解文化發展的種種問題的重要工作，加以簡單的論列。

2 智識史

打破狹隘的政治史，而努力於極可重視的人類文化發展情形之研究的一種有益於史學界的工作，就是智識史 (Intellectual History)，或者說是從民初以來智識階級思想，信仰變化的總研究。這類的著名史家，以為人類的思想既然是人類個性及行爲的

原素，故各時代所盛行的知識或思想，就是那結合，組織，控制該時代文化的原動力。知識史的重要，培根早已看到。他說：「從來沒有一個對於各時代知識的情形，立意自己去敘述研究，好像其他許多人研究自然界，研究文化，研究宗教一樣；但沒有這種研究，則世界的歷史等於沒有眼睛的希臘獨目神 (Polyphemus) 的偶像，因表示個人精神及生命的那一部分已經缺乏了」。撒母耳詹孫博士 (Dr. Samuel Johnson) 在他的哲學小說刺塞拉斯 (Rasselas) 中也說：「歷史最有用的部分，就是關於人類智識之發展，理智之進步，科學之發達，智愚之隆替，藝術之盛衰，及智慧之演化等。」法國社會學家孔德 (Auguste Comte) 把人類智識的發達，分爲神學時代，哲學時代，科學時代，根據這個觀念

，創造一種歷史哲學，對於知識的研究，很有幫助。荷爾（G. Stanley Hall）作原始心理家的發展，主張人類智識的進化可以把人類從原始到現在精神生活所出之官器的變化來作史的研究而得其真像，這種觀念，對於智識史的研究，更有貢獻。巴佐特（Bagehot），塔地（Tarde），度耳克韓（Durkheim）等，又更以社會心理學的所長，補心理學的所短。勒啓（W. F. H. Lecky），懷特，德雷柏（John W. Draper）出，介紹歐洲知識發展的真像，攻擊曖昧主義（Obscurantism），於是智識史的研究，更得了極大的援助。

當代第一個對智識史作統系研究的人，就是德國來布茲（L. J. J. Lipsic）的耶泊雷希脫。他一方面接受孔德的學說，一方面他自

己又有精密的計畫。他以為歷史分期的適當標準，當求之於各時代有勢力的思潮中，因為這些思潮為當時文化的特性，為後來文化的先導。郎泊雷希脫根據這個原則，把德國歷史上公共心理的發達分為六大時期：一，原始或象徵時期；二，中世紀初期或模範時期；三，中世紀後期或協定期；四，文藝復興，宗教改革或個人主義時期；五，浪漫主義或主觀時期；六，工業革命以後時期；但這樣分法，是依照社會心理的緊張，就是所謂「普通神經緊張」(General Nervous Tension)情形來區分，並不根據社會心理學的原理。這個計畫，他起初雖然只是用之於德國的歷史，後來他把這個方法很合宜的用為一般文化史的綱領。

許多同情於郎泊雷希脫的見地的史學家，雖然接受他那文化

基礎是由社會心理的特點所構成的學說，但他們以爲他的主張過於嚴格，過於主觀，恐難得很正確的用來解釋歐洲的智識史。

他們把這種主張看成是憑主觀來劃分人類歷史進化階級的一種例子，許多人類學，社會學，文化史的作品都具有這種特點，特別是德國學者的作品，更爲普遍；但這於文字的組織及敘述上，每缺乏簡明了當的興味。因此，就引起了一種更實用而變通的方法來敘述歐洲智識的進化，換句話說，就是不假其他特別的標準，預擬的計劃，而只是把西方社會從上古至當代的思想內容及變遷加以研究。將這個比較新的科學方法用之於智識史上的第一個有力學者，就是前哥倫比亞大學教授魯濱孫。二三十年前，魯濱孫教授憑他的經驗，把歐洲大學原來所有的智識史課程加以

改善，於是智識史一科，在哥倫比亞大學史學系已成爲極重要，極有成績的課程。他的西歐思想史大綱（An Outline of the History of the Western European Mind），就是他對於這門課程所作的綱要，我們研究這本書，可以看出他對於智識史範圍及性質的概念。他那於智識史極有貢獻的思想發展史（Mind in the Making）及智識的人類化（The Humanizing of Knowledge）二書，就是這個大綱的擴大。可惜他承認已久的傑作（Magnum Opus）仍舊還沒有出書。他的學生在他鼓勵之下，也出了很多重要作品，最著名的是斯密司（Preserved Smith）最近對於人文主義及宗教改革時代的著作，桑戴克（Lynn Thorndike）的魔術和實驗科學史（History of Magic and Experimental Science），阿斯泰（

(Miss Orustin) 對於十七八世紀科學團體的研究。有些對於思想史有貢獻的作家如泰羅 (Taylor) 柏立 (Bury) 柏刻 (Becker) 哈斯金 (Haskins) 等，都能自立門戶，不受魯濱孫的影響。

研究史學中占重要地位的知識史的功績，雖然常歸之魯濱孫和他的學生，但有些沒有對智識史整個努力，而只對於某方面或某時期的思想有興趣的學者，也有相當的貢獻。利維布律爾 (Levy Bruhl) 馮特 (Wundt) 苟爾登韋色 (Goldenweiser) 巴特勒特 (Barlett) 雷定 (Radin) 馬累特 (Maret) 威斯勒 (Wisler) 等對於原始思想的研究；伯列士特 (Breasted) 厄漫 (Ernan) 洛澤斯 羅伯特森史密斯 溫克勒 (Vinkler) 對於東方思想的研究；龔勃 (Gomperz) 克里司特 (Christ) 奧斯

特 (Aust) , 惠梭瓦 (Zeller Wissowa) 等對於古典思想的研究 ; 哈那克的基督教主義大歷史 , 李阿 (Lea) 對於中古教會裁判所 (Inquisition) 之研究 ; 泰羅 , 普爾 (Poole) , 刺什達爾 (Rashdall) , 伍爾夫 (De Wulf) 對於中世紀思想之研究 ; 筏特 (Voigt) , 散狄斯 (Sandys) 對人文主義派史學遺著的調查 ; 勒啓 , 摩黎 (Morley) , 邊恩 (Benn) , 羅伯特森對於唯理主義的興起及其影響的研究 ; 斯泰因 (Stein) 對於近代哲學及社會哲學史的著作 ; 斐雪 , 利維布律爾 , 克洛西 (Croce) , 佩騰 (Patten) , 史梯芬 (Stephen) 萊利 (Bailey) 等對於民族思想史的著作等 , 均能充實智識史的內容。當以上所列智識史的附屬作品在史學界不爲其他各種史學作品所勝過的時候 , 則智識史材料的豐富 , 實非他種

史所能及。

3. 科學史

與智識史有密切關係的，就是科學史 (History of Science)。因爲科學發達的情形和它在文化中所佔的地位是由盛行着的思想所決定的，所以智識史與科學史有連帶的關係。自然，所謂科學史，向來不爲專門史學家特別注意。那些偏重於文學和守舊的史學家，一直到現在，還是瞧不起自然科學。實際上，許多大學裏研究自然科學的學生，常苦於理科學生之取得，而致力於虛無迂腐的學科者，每易取得文學士學位。工業革命及新興科學知識之應用，使近代物質文化起了很大的改革，史學家至此，不能不知道科學的進化情形。漸漸的才有少數比較進步的史家

聯合研究科學的學者來研究這個文化史的極重要方面（科學史），但科學家關於這種著作，因為缺乏根本歷史方法的訓練及表現的能力，所以不常有良好的成績。科學家對於科學史有貢獻的代表作品，就是達內門（Dannemann），塞治尉克（Sedgwick），台勒爾，利比（Lilby）所編的科學通史；新格博士（Dr. Singer）所編的科學及思想史的重要論文；坎它（Canfor），米爾漢（Milhand）部社列克勒利（Bonche-Leclery），柏德樓，度恒木（Duhem）對古代科學的搜索；度恒木，桑戴克，哈斯金對於中世紀科學的搜討；細普力（Shipley）關於近代科學發達的專論；麥齊的十九世紀歐洲思想史（History of European Thought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卷二對於當代科學發展的研究等。除開從特

殊時代上去研究科學的發展以外，還有那對於某一種特殊科學作研究的，如羅西 (Loey)，卡却利 (Cajori)，伽利孫 (Garrison)，馬赫 (Mach)，奧茲本 (Osborn)，叨培 (Thorpe)，波爾 (Bauer)，等對於生物學史，數學史，醫學史，物理學史，化學史的工作，就是頂好的例子。還有薩騰 (George Sarton) 和伯拉斯赫 (Frederick Brusch) 那些能引起史學及科學家對科學史的興味的著作；薩騰對於科學史的搜求與編輯，約瑟夫孫博士 (Dr. Aksel G. S. Josephson) 對於科學史圖書誌 (Bibliographie) 的編輯，也是值得稱述的。

各國史學家熱心科學史者頗不乏人，在德國有耶泊雷希脫和他的學生，在法國有亨利伯爾和他的同志，在英國有馬爾文 (Mal-

S. Marvin)，在美國有魯濱孫和他的學生，柏耳，伯列士特，哈斯金等。專門史家對於科學史的作品，內容豐富而比較有久遠價值的，只有兩種：一為桑戴克的耶穌紀元後十三世紀間的魔術及實驗科學史（*History of Magic and Experimental Science During the First Thirteen Centuries of the Christian Era*）。一為哈斯金中古科學史研究（*Studies in the History of Mediaeval Science*）。我們可以武斷的說，史學家絕不容再有系統的研究科學史了，二三十年以後，也許他們對科學史的注意不亞於他們現在對憲政史一樣，這種趨勢，美國史學研究會所開的科學史特別會議，似乎已經預先看到。

4. 工藝學史

工藝學史 (History of Technology)，尤其是在它與文化及社會制度的變遷的關係上來說，是和科學史有密切關係的。我們若從工藝學的廣義說，把它看成應用科學的一種，那麼，我們可以很明白的看出自然科學是全靠以工藝學為媒介才能與實際生活及文化發生關係。大家只消注意，過去物質文化進步的歷史簡直就是工藝發達的記錄的那回事，則工藝學史的重要，也就照然若揭了。人類征服自然，利用自然的程度完全是由工藝發展的程度來決定的，而動態的物質文化，就是工藝成績的表現。無論我們是否承認物質文化與其他文化因子及社會制度有關的理論，但我們很難否認物質文化是影響人類生活各方面的極重要條件。工藝學發達，分兩大階段，一個是工具的發達，一個是代工

具面起的機器的進步。工藝學上極大的改革，自然首推工業革命，工業革命乃根據紡織方法，鋼鐵工業及輸運方法之科學的改良而起的，其結果，把近代文明重換一新面目。

爲了解社會及文化的發展，工藝學既係如此的重要，但我們須得承認，向來的史學家，專心致力於此的，爲數很少，我們只要反觀近代各種史藉，總要用幾多的篇幅去敘述那不關重要的法國革命的趣聞，則我們對於這種情形，就不以爲奇怪了。

在普通教科書中，只有魯濱孫和柏爾德合著的近代歐洲的發達（*Development of Modern Europe*）一書（一九〇七年出版），算是第一次有一章來討論工業革命的著作。雖然，這個問題因爲得到各方面的努力，也有了很大的成績。考古學家和人類學家已經把

把人類工藝原始的知識——各種工具的發明——和物質文化的起源，發達，傳播的某種一定方式告訴給我們了。梅孫 (Miss T. Mission) 搜集關於原始工具形態的材料，編比，綜合，作成發明的原始 (Origins of Invention) 一書，最近坎貝爾 (Guenereils) 和魏斯勒 (Wissler) 二人關於此類的著作，則更能通俗化，普遍化。從所謂先史時代至工業革命時期，除了一些研究工藝學進步情形的專門歷史外，史學家很少貢獻。工業革命時代機器發明的情形有科克蘭 (Cochrane) 的近代工業之進步 (Modern Industrial Progress) 等類的書曾加以敘述。但對於某種工藝發達史作較深研究的，却不在少數，例如機織工業，銅鐵工業，海陸運輸方法，近代化學工業，煤礦工業，橡皮工業，及近代電氣

的應用等。微連第爾教授 (Professor Vierendeel) 菲斯克 (Admiral Fiske) 和馬紹爾教授 (Professor Marshal) 數人曾作工藝學的通史。味伯倫教授 (Professor Thorstein Veblen) 則更進一步，中引馬克斯的學理，敘述工藝學整個的發展，並把工藝學在文化史及社會經濟進化中的地位，好像它在現代社會問題，經濟問題中所佔的重要性一樣，加以說明。不過他這種態度，後來却不能得到一般著作家如霍蒂孫 (Holson)，索巴特 (Sombrert) 托信 (Tausins) 等人的完全贊同。我們可以無須躊躇的武斷，在數十年間，專門的史家必定會要以審慎周詳的精神去研究工藝發達與文化發達之關係。史家如耶泊雷希脫，柏耳，魯濱孫，馬爾文，紹特韋爾等，雖然他們對於工藝學史的研究，還沒有產出具

體的作品，然而這種趨勢，早已給他們看到了。

5 經濟史

因為我們的經濟生活，是利用工藝於開發自然界之種種問題的產物，是由社會上關於財產所有權及經濟地位之不同的種種制度來決定的，所以研究經濟程序及經濟制度的經濟史，與上面所述工藝學史有直接的關係。因此，經濟史家必須得工藝學家及社會學家的幫助，方能完成其工作。研究一般民衆經濟生活的歷史，完全十九世紀史學上的一種進步。經濟生活，也好像其他科學上的論據一樣，是極平常，極普通的事物，那些富於幻想，偏於文藝，重視帝王，英雄，大政治家，大外交家的豐功偉業的歷史家是瞧不起的。當重商主義(Mercantilism)和重農主義(Phy-

Victorian) 時代，經濟科學興起，爲經濟科學一部分的經濟史，才於這個時候，偶然發生；但這個時代的史學家對於經濟的概念，是在模糊不清的狀況中。其間偶然產生的最好著作，就是亞丹司密斯 (Adam Smith) 的原富 (Wealth of Nations)。這時，孟德斯鳩已經很注意於商業在文化發展中的重要關係了，不久，累那爾就企圖將歐洲向外發展及商業革命在歐洲歷史上的重要加以評價。

格丁根大學 (Göttingen) 著名教授嘿稜 (Heeren) 第一次對經濟學史有極重要的著作，敘述古代經濟生活及當時商業情況，這與孟得德斯鳩的用意完全相同。因爲十九世紀上半期商業政策的競爭，因爲德國的歷史的經濟學的發達，經濟史受了這兩

莊事情的鼓勵，又有長足的進步，及工業革命以後，經濟史的真正勢力，已能使一般人注意於過去歷史上經濟因子的重大意義了。

在經濟史的發達中，有兩大流派。一派就是把敘述的政治史的方法及觀念引用於經濟史上來。只是把連續着的經濟情形，按照時間的先後，作純粹的敘述。以爲從經濟史中的特殊經濟制度及其在某特定時期的情形加以深刻的研究就可和那研究政治史或外交史中狹隘問題的專題研究互相比美。無論以那一方面來說，即使從事於研究的學者是最精密，最有訓練的，即使其成績是真實的，重要的，然而比較很少能够把普通社會制度和經濟活動的關係作整個的敘述，很少能够把人和社會之歷史發展和文化發展中經濟要素的相互作用加以描寫。洛澤斯，吉本，阿

士力 (Ashley)，堪林干 (Cunningham)，安雲 (Unwin)，窩涅 (Warner)，任那麻斯特涅 (Inama Sternberg)，馬福 (Mavor)，波加得 (Bogard)，力品科特 (Lippincott) 等人的著作是這一派的代表，至於專題論著，則多至不勝枚舉。喬治芮那 (George Bernard) 及其同事所作歐洲經濟史叢書，就是這一派最特出的代表作品。還有更重要，更生動，更綜合的一派，也漸漸的成立起來了，這派把經濟史作綜合的研究，他們不僅努力於經濟進化情形的描寫，並且敘述經濟制度的演進，說明經濟制度，經濟要素的發達與其他社會勢力的關係。自亞里士多德以後，雖然早已有人看到這個趨勢，但正式的確定這個主張的功績，還應歸之於馬克思，不過這類著作的發達，不一定依附於馬克思的社會主

義經濟改造原理，因為西摩勒爾（Schmoller），索巴特，步赫（Bucher），韋柏（Weber）拉發梭爾（Levasseur），霍蒲孫，衛布（Webb），罕孟德（Hammond），味伯倫（Tauney Veblen），高門斯（Commons），格拉斯（Gras）等人都是對馬克思的社會主義加以極嚴格批評的，然而他的作品，却是這一派極重要的著作。

雖然，這一派比較進步的經濟學史，是全靠社會學的知識來做基礎的，惟有社會學的知識才能使經濟史家淵博的了解社會內在制度之發達的法則及形態，而使他可以妥善的處置種種問題。就普通來說，這類經濟史家成績的善良與否，恰與它在社會學的觀點上所佔的程度的深淺為正比例。在美國對於這類經濟史很

有貢獻的，首推味伯倫和他的學生，他們使這種經濟史成爲新經濟的基礎。關於這兩派經濟史的發達，除少數例外以外，所有一切著作，成於經濟學家的，實在比較成於史家的爲多。在美國各大學的史學系裏，擔任各國政治史，外交史，憲法史的講座是很多的，擔任經濟史的講座，全美國却只有一個，這倒是一件有趣味的事。

6. 社會史

社會史也是新進史學支派的一種，史學得了各種新興支派的幫助，其範圍更寬大，其內容更豐富。大約一百年前，黎爾 (Lea) 圖累塔 (Trevelyan) 企圖提倡一般人對於德國史的興味，他們的努力，偏重於改造中世紀及近代德國的社會生活，社會習慣，而畧

於回溯神聖羅馬帝國及霍亨索倫皇室的虛榮，社會史運動，就與他們著作同時發生。他們這類著作，特別是圖累塔的著作，與其說是有系統的描寫社會情形的發展，不如說是普通人民日常生活的寫照。過去很多人，因為有好古家的興味而從事於各時代社會風俗習慣的研究，其目的並不在擴大歷史的範圍，但社會史却因此而發達起來了。有些史家，目的不在好古而在於史學，企圖提高歷史中的社會要素的地位，引起一般人對於社會要素的注意，社會史因此又更進一步。史學界很多有名的著作，如格林的英國史 (*History of England*)，伯羅克 (*Blok*) 的荷蘭民族史 (*History of the Dutch People*)，蘭坡對於法國社會的研究，阿爾塔米刺 (*Altamira*)，對於西班牙社會的描寫，麥克馬斯特 (

Menaster) 研究美洲建國時代 (National Period) 的偉大工作和他的學生奧柏豪爾則 (Oberholzer) 對於南北戰爭以後美國社會的研究著作等，就是這派的具體表現。

還有一派社會史，比較更爲重要，他們企圖說明社會進化的一般模式，這種模式，是由社會階級的競爭，社會制度及勢力的交互作用所造成的。這派史家以爲社會的進化是由進化的累積而來的。提倡這種動態社會史的學者，努力的程度雖然不同，而在德則有哥泰 (Gothin)，尼次 (Nitsch)；在法則有佛斯特爾，柏耳和他的同志；在英則有梅特蘭 (Maitland)，溫諾格拉多夫 (Vinogradoff) 馬爾文，斯拉特 (Slater)，坡拉和 Trail and Mann Volumes 的投稿者；在意則有非力洛 (Ferrero)；在俄則

有克勒啓夫斯基 (Kuchevsky)；在美國則有紹特韋爾、威涅 (Turner)，西門斯 (Simons) 亞丹斯 (J. R. Adams)，柏刻，德 (Dodd)，法蘭得 (Farrand) 嘿茲 (Hayes)，徹芮 (Cherney)，摩立孫 (Morison) 士來信格 (Schlesinger)，波丁 (Bowden) 等。士來信格的美國社會和文化史叢編，就是現在美國研究社會史情形的一個極好例子。有些與其說是社會史家，不如說是社會學家的學者，却更進一步，企圖確定社會發展的定律，企圖發現歷史上重演的事例，確定歷史上因果的真像，換句話說，他們要把歷史變爲定量的社會科學。孔德，巴克爾 (Buckle)，幾丁 (Giddings)，郎泊雷希脫，伯累洗 (Brysis) 瓦拉西 (Wallace) 諸人的著作，就是這一派的代表。

7. 政治制度史

經濟史和社會史的新趨向，引起了政治史及法律史的重要改革。十九世紀的政治史，根本就是些軼聞趣事的記載，很少能够把政治發展的情形加以明白敘述的，至於政治與歷史上其他制度及勢力的關係，簡直置而不顧。甚至於對政治學很有訓練的作家，也把法律制度的發達情形，埋沒於那些傳記，趣聞，軼事的材料之下，因而他們的著作，只能爲有經驗的讀者所閱讀。

這個時候，有些人對於政治的發達，別有一種寬博而綜合的見解，以爲政治的發展，就是社會上的競爭，壓迫，暴力，調和等現象的結果，由這種見解，就引起所謂政治制度史來。政治制度史，是採用進化的觀點 (Genetic Point of View)，注意於制度的

變遷，說明政治的演化，解釋政治上社會的和經濟的基礎，而對個人及不關宏旨的事物，則不甚注意。十八世紀後半期墨塞耳 (Justus Moser) 所作阿斯納壁錄史 (History of Osnabruck) 已經樹了這派的先聲。法國托克維爾 (Toqueville)，佛斯德爾，盧徹爾 (Luchaire)，浮雷特 (Viollet)，夫拉屈 (Flich) 繼續着這種工作。德國的經濟家西摩勒爾很鼓勵這種歷史的作品，布隆那 (Brunner)，惠芝，奈斯提 (Neigt) 則從法律和憲政的觀點來增長這種歷史的發展，英國梅特蘭，溫諾格拉多夫，貞克斯 (F. Jenks)，波拉及衛布等也有同樣的努力，俄國的米立闊夫 (Milyukoff) 在他俄國史的研究中，表現了這個傾向。還有非力洛對於羅馬史的著作，也是政治分析的表率。美國奧茲

古德的英國殖民時代及革命時代一段歷史之研究，雖然比較陳腐而短於很適當的注意於社會，經濟，政治的相互作用，然而對政治制度史是有很大的貢獻的。因為它把殖民地的歷史，從那為傳記，軼事，趣聞所造成淹埋真像的堅厚的壁壘裏脫離出來。

它並且鼓勵優秀的學者們，對局部的政治史作嚴密的研究。馬伊宛 (McIlwain) 對美國政治制度的法律背景之研究，也很有成績。安德魯利亞丹斯則特別注意於殖民地時代的社會及經濟要素。但那能與歐洲史家如梅特蘭，梅特蘭派學者及衛布等人的成績美比的，則只有俾耳德 (Beard) 關於民族時代 (National Period) 的專論，關於美國憲政發展未經出版的講演稿，及多德的著作，講演等。忒涅，法藍特，士來信格，柏刻諸人，對於發展

美國史的計劃上，有極大的貢獻。最後，我們必須承認，除了耿蒲勞威，刺普和肥 (Ratzehofer)，米撒爾斯 (Michels) 奧彭海墨 (Oppenheimer)，羅里亞 (Loria)，本特力 (Bentley) 以外，可以說是沒有其他史學家更能了解政治制度發展的內在關係，更能把政治的發展，政治的作用，當作社會學研究的特質來研究的了。

8. 法制史

政治制度史以經濟史，社會史為基礎而有極大的進步，同時，法制史也受了這個趨勢的影響。這派史學家不從神學哲學的概念來研究法律的發達，他們顯示了法律起源及變遷的實際的情形和社會特性，說明了法律適應社會變遷狀況的一般原理。關於

這種法制史的改造，我們首先要歸功於奧國的耿蒲勞威，德國的基耳克（Gierk），伊噠林（Iherin），布隆那，科勒（Kohler），柏羅爾海墨（Perolphimer），英國的梅特蘭，樸洛克（Pollock），貞克斯，溫諾格拉多夫，拉斯基（Laski）法蘭西的度給特（Duguit），查門特（Charnont），意大利的瓦喀洛（Viccerro），美國的利謨茲（Johnos），彭德（Pound），魏摩爾（Wignore）和他們的學生等。

9. 地學和史學

近來新史學還有一種重要的進步，就是把新地理的適當條件來組織史料，解釋歷史。本來這種觀念，其自身的來歷是很長的，自從希波革拉第（Hippocrates），亞里士多德，斯特累波（

Strabo) 維特魯維阿 (Vitruvius) 起，一直到當代的拉則 (Ratzel) ，布隆喜斯 (Bruehs) ，漢庭頓 (Huntington) 都主張複雜的地理因子與社會制度及文化的發達是有密切關係的。人類地理學家 (Anthropogeographers) 如立特，拉則，選蒂爾 (Sample) ，布隆喜斯，發洛格斯 (Vallox) 諸人，極力說明地理學在史學上的重要。過去大部分史家對於地理學，並不去研究地理與人生，與社會的關係，就是不對於人生地理，社會地理上去努力，他們所研究的是那『顏色政治學』 (Chromatic Politics) ，換句話說，就是只研究那變動無常的政治區劃，重要城鎮的地置及這些政治區域中的市廛保壘而已。後來比較進步的史家，才漸明白自然地理，人生地理的重要，才去研究地形，氣候的自然條件及

其他物理要素和各種民族文化的相互關係。史密斯 (C. A. Smith)，伯列斯特，邁爾，羅哲爾 (Roger)，邁力斯 (Myres) 等人對於東方歷史的著作，耶泊雷希脫，伯累洗對於德國史的著作，朱里安 (Julian) 對於法國古代史的著作，格林及其繼承者對於英國史的著作，哥泰 (Guthrie) 對於意大利史的著作，文梭 (Wissow)，斐因 (Payne)，赫爾伯特 (Hurtlet)，士來信格，特別是忒涅及其同事對於美國史的著作等，就是這種地理因子派著作的好例子。美國尼爾茲衛司 (Ellsworth)，漢庭頓，主張一種歷史原因完全為氣候所影響的學說，有些史學家對於這種近理的學說也曾從事于研究。

10 世界史及世界觀

最近史學界還有一種與歷史中的地理因子密切相關的新趨向，就是過去那些狹隘主義，偏頗見解的消亡及以世界觀點爲立場的史學之替興。大家漸漸知道，甚至於一個國家內的政治史，倘若沒有參考外來種種影響的關係，是很難得明白其真像的，所以，在這個全世界的人民很容易，很迅速的互相接觸的時代，無論任何歷史，實際上都有世界史的性質，必定要採用國際的立場 (International Point of View) 來從事研究。很多研究世界政治及國際關係的學者，對於這個良好的趨向是很有貢獻的。韋爾斯 (H. G. Wells)，以這個觀點著了一部世界通史 (世界史綱)，其價值可謂空前。許多著名歷史家如菲斯克，西利，嘿茲，波特 (Botsford)，阿保特 (Abbott)，基爾斯皮 (Gillspie)，佛特 (Fu-

er) 刻勒 (Keller), 夫里克 (Flick) 等也曾以同樣的眼光來研究近代史，但很努力的企圖以世界史的重要意義來解釋近代文明發達的，還是哥倫比亞大學喜蒲嘿教授 (Professor W. R. Shepherd) 關於歐洲向外發展的講演。從此以後，一切歷史必定要在真實意義中求發展，程度雖有不同，而必具有世界史的性質。

11. 普通文化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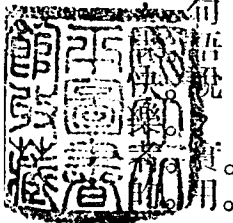
廣義的文化史 (Kulturgeschichte) 可以分爲藝術史，文學史，風俗史，印刷史，音樂史，及其他種種民族文化的表現等，歷史的範圍，因得到這個幫助而大加推廣了。新史學的概念，既然把許多複雜的責任加之於史學家，那麼，將來史學，必定要靠各種有訓練的專門史家的通力合作，方能抵於完善。以後，無

那一種史學，只須他們的成績真確可靠，都是不能忽視的。

12. 歷史與社會知識

新史學的最後目的，是要立刻把歷史科學化，實際化，換句話說，就是使歷史變成現在有用的東西。自然，企圖實用的歷史，在過去是很普通，如聖經中以士喇尼布米編年誌（*The Book of Chronicles-Tara-Nehemiah*）與羅息阿斯的反對異教的歷史七書，就是顯著的例子。最近史家，更努力從各種不同的觀點上去觀察歷史。搜集那些政治家，改革家，及普通的學者所處置的各種史實，以史家的精神來研究其正確的結果。著名的實例，當首推馬爾文的泰西進化概論（*Living Past*）和希望的世紀（*The Century of Hope*），魯濱孫的思想發達史（*Mind in the making*）

，瓦拉西的史學的趨向 (Trend of History) ，韋爾斯的世界史綱 (Outline of History) 及房龍的人類的故事 (Story of mankind) ，而尤以馬爾文所編的史學叢書爲尤著。無論你把這個歷史實用的企圖推想它成功到了什麼程度，但當我們客觀，審慎的採用時，倘若歷史不能適合人生實際應用，那真是如亨利福得 (Henry Ford) 所說，歷史是廢物了。我們現在所希望的歷史根本用途，似乎就是顯示從原始以來的發展，證明那雖有種種波折，種種拂逆而仍舊一往直的時社會進步，說明現在與過去的不同，以預防人類過去所經驗的事物重演於我們這個時代。換句話說，實用史學的最大用處，就是幫助那些爲人類將來謀幸福光榮可嘉的努力，而減少他們的困難。



本國史

李雲坡著 定價上冊四角 下冊五角

本書取材，適合於初級中等學校四學分至六學分之用；遵照部令，文用語體，而完全着眼於「文化」二字。舉凡國家社會政俗民生民族疆域學術宗教交通外交各端之盛衰流變，無不兼收並羅，於事實理論，取捨繁簡之間，無不斟酌至當，繁費苦心。而於「歷史主眼」所在之「時代精神」，尤能時時把定；尤其對於中國之民族問題，完全換一新的觀點，而特別注重其混合同化，與吾國自古以來之民族間的平等精神。本書中等學校用為課本，實於奠定初學歷史基礎，及啓迪青年新史觀念之功用，深有裨助。

×× 中華民國史 ××

賈逸君著

本書敘事，自辛亥革命起，至十九年五月，莫德惠赴俄出席中俄會議止。對於民國史上之政治，文化，外交諸項，均一一詳述，條理井然。其關於社會經濟諸問題，本書均極注意，卷末附錄國民黨歷屆中央委員表，北伐後地名變遷表，尤便檢閱。全書凡八萬餘言，內容豐富，記載詳確。可供高中師範教科之用，研究現代史及留心時局者，尤為必不可少之書籍。 一冊七角

地 史 類 書

初 中 ● 史 地 教 本 ● 初

初中本國地理 程國璋 二冊 各七角

初中世界史 殷祖英 一冊 八角

初中世界地理 殷祖英 二冊 上八角 下六角

高 中 ● 史 地 教 本 ● 大 學

中華民國政治史 賈逸君 二冊 一元八角

中國近百年史綱要 高博彥 二冊 二元

地理通論 劉玉峯 一冊 一元五角

中國史 王桐齡

第一編 一元二角
第二編 二元二角
第三編 三元三角
第四編 一元五角

中國	文化史	略	常乃惠	一冊	二角
先秦	文化史		孟世傑	一冊	一元
中國	經濟地理		王金紱	二冊	各二元五角
蒙古	與中國		高博彥	一冊	六角
中國	最近世史		孟世傑	四冊	各六角
中國	民族性之研究		傅紹曾	一冊	二角
中國	國恥地理		賈逸君	一冊	九角
江浙	旅行記		王桐齡	一冊	五角

西洋史學進化概論全一冊實價大洋三角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編譯者 雷震

印刷兼 北平和平門前

發行者 文化學社 電南四五八〇

代售處 各埠各大書局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二月出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拾月廿四日收到

#7

106010

'1